

社會文化範疇

目 錄

前言.....	194
第一部分.....	200
二零一一年度施政方針執行情況.....	200
1 衛生領域	200
1.1 推進醫療系統建設 完善衛生設施網絡.....	200
1.2 增設離島急症診治 推出老人專科服務.....	202
1.3 加強疾病診治能力 提升整體衛生水平.....	202
1.4 鞏固公共衛生防控 深化健康城市建設.....	203
1.5 提高檢驗檢測水平 推行質量管理系統.....	204
1.6 拓展社區衛生資源 擴大對外合作項目.....	205
1.7 完善法律制度配套 推動醫療事業發展.....	205
2 教育領域	206
2.1 高等教育.....	206
2.1.1 跟進高教法規立法 推動院校自我完善.....	206
2.1.2 支持區域教育合作 加強高教聯繫交流.....	207
2.1.3 培養社會所需人才 發展重點科研項目.....	208
2.1.4 優化獎貸學金發放 支持高等教育發展.....	208
2.1.5 加強升學輔導服務 支援關顧大專學生.....	209
2.1.6 拓展各類學生生活動 豐富學生學習經驗.....	209
2.1.7 完善高教資料蒐集 適時提供高教資訊.....	210
2.2 非高等教育.....	211
2.2.1 持續完善資源投入 全面優化免費教育.....	211
2.2.2 深化課程教學變革 有效提升教育素質.....	212
2.2.3 完善教育品質保障 積極支援學校發展.....	212
2.2.4 營造健康成長環境 關心學生全面發展.....	213
2.2.5 有效落實專業制度 提升教師社會地位.....	214
2.2.6 積極發展持續教育 強化終身學習理念.....	215

2.2.7 逐步落實教育規劃	持續優化合作交流	216
2.3 青年事務		216
2.3.1 關懷青年全人發展	優化青年工作體系	216
2.3.2 積極推動青年研究	加強青年設施建設	217
2.3.3 配合青年成長需要	提供多元青年服務	217
2.3.4 拓展青年參與渠道	鼓勵青年貢獻社會	218
3 社會工作領域		219
3.1 多元推廣家庭服務	全民共建健康社區	219
3.2 托兒服務質量兼重	青年工作與時並進	221
3.3 優化長期照顧服務	倡建全民護老社區	221
3.4 配置資源優化服務	完善康復服務規劃	222
3.5 凝聚力量攜手抗毒	擴大宣傳深化減毒	224
3.6 應對未來工作挑戰	職能架構合理重整	225
4 社會保障領域		226
4.1 健全社會保障制度	落實雙層養老體系	226
5 旅遊領域		227
5.1 優化行業管理職能	提高旅遊服務質量	227
5.2 跨部門參與和合作	完善旅遊環境配套	229
5.3 創意多元旅遊推廣	塑造嶄新旅遊形象	231
5.4 拓展區域合作層面	打造國際旅遊平台	233
6 文化領域		235
6.1 廣泛合作深入發掘	全面做好文保工作	235
6.2 銳意開拓穩步推進	積極發展文創產業	236
6.3 堅持“兩節” 審美引領	努力貼近市民生活	238
6.4 配合重要節日慶典	開展文化藝術活動	238
6.5 完善設施優化服務	營造城市閱讀風氣	239
7 體育領域		240
7.1 舉辦多元大眾體育	培養健康生活模式	240
7.2 持續完善培訓體系	促進競技體育發展	241

7.3 參與國際體育活動	宣揚健康城市形象	242
7.4 推廣科學健身理念	增進體質保健意識	242
7.5 提升體育設施管理	構建優質體育空間	243
第二部分		244
二零一二年度施政方針		244
1 衛生領域		244
1.1 落實特區長者政策	強化老人醫療服務	244
1.2 因應社會發展變遷	加大疾病防治力度	244
1.3 提高疾病診治能力	促進醫療服務水平	245
1.4 深化臨床資訊應用	致力實現資源共享	246
1.5 加強控煙執法能力	鞏固公共衛生防控	247
1.6 申請質量管理認可	提升檢驗檢測能力	247
1.7 完善衛生體制建設	加深對外合作關係	248
2 教育領域		249
2.1 高等教育		249
2.1.1 推進法規訂定進程	創設優質高教制度	249
2.1.2 推動評鑑科研活動	促進高教穩步發展	249
2.1.3 優化高教資料系統	有序蒐集人才資訊	250
2.1.4 提供多元升學資訊	加強支持學生就學	250
2.1.5 積極開拓實踐機會	重點培育青年才俊	251
2.1.6 持續關顧學生成長	豐富學生學習經驗	252
2.1.7 發揮院校各自優勢	培養社會所需人才	253
2.2 非高等教育		254
2.2.1 有序落實教育規劃	持續加大資源投入	254
2.2.2 促進教育品質提升	發展多元學校系統	254
2.2.3 積極落實私框法規	致力提升教師素質	255
2.2.4 深化課程教學變革	推進課改先導計劃	255
2.2.5 關顧學生全面發展	促進學生健康成長	256
2.2.6 推廣終身學習理念	支持居民持續進修	257

2.2.7 有效推進粵澳合作	持續加強對外交流	258
2.3 青年事務		258
2.3.1 構建青年資訊機制	規劃全人發展工作	258
2.3.2 加強合作夥伴關係	優化服務設施空間	259
2.3.3 關注青年身心需要	提供多元青年服務	259
2.3.4 拓展社會參與機會	推動青年義務工作	260
3 社會工作領域		261
3.1 優化扶貧就業服務	重視生命無價觀念	261
3.2 積極回應托兒需求	全力推進青年工作	262
3.3 推動老有所為生活	完善長期照顧服務	263
3.4 支援殘疾人士家屬	同建傷健共融社會	264
3.5 推動社區戒毒效能	深化禁毒教育層面	265
3.6 鼓勵參與義務工作	支持業界改善福利	266
4 社會保障領域		266
4.1 完善雙層社保體系	提高服務素質水平	267
5 旅遊領域		267
5.1 整體規劃旅遊發展	共建旅遊休閒中心	268
5.2 優化行政流程運作	適時完善法規配套	268
5.3 完善行業管理職能	建立優質旅遊形象	269
5.4 鞏固旅遊客源市場	創新互動旅遊推廣	270
5.5 深化旅遊產品組合	營造休閒旅遊氛圍	271
5.6 推動區域旅遊合作	加強國際互動交流	272
6 文化領域		274
6.1 全面跟進立法進程	着力推動文保工作	274
6.2 突出重點彰顯特色	深化對外交流合作	275
6.3 加大力度穩步發展	打造本地文創產業	275
6.4 發揮引領審美角色	做好藝術普及工作	276
6.5 發掘研究本土文化	保護利用文化資源	277
6.6 完善機制加強合作	扶植民間文化團體	277

6.7 加緊文化設施建設 優化文化生活環境.....	278
7 體育領域.....	278
7.1 定期舉辦大眾體育 培養健康生活模式.....	278
7.2 持續體育人員培訓 促進競技體育發展.....	279
7.3 加強體育交流合作 推廣城市體育風貌.....	280
7.4 普及科學健身理念 提升體質保健意識.....	280
7.5 優化體育設施運作 構建優質體育空間.....	281
結語.....	282

前 言

2011年，社會文化範疇內的各領域工作本著“協調發展，和諧共進”的方針，以“關心民生，促進人的發展”為施政主軸，並以科學理性的精神和積極務實的態度，廣泛傾聽市民的心聲，從廣大市民的根本利益和實際需要出發，制訂各項適切的政策措施，關注和解決民生問題；同時亦積極推動人文建設，為促進人的全面和持續發展創造條件。各領域工作團隊充分發揚了關愛、熱誠、團結、合作的精神，在民間的配合下，努力落實相關的施政目標，力求將澳門建設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同時，亦使居民的整體生活素質得以不斷提升。

在醫療衛生系統方面，繼續以醫療、預防和保健相結合為原則，在加強資源的投入和設施建設的同時，不斷創新醫療診治服務，既重視疾病預防和康復照護，亦倡導健康的生活模式。持續完善醫療衛生服務系統的管理、運作和監督機制，以確保整體醫療衛生服務水平的不斷提升。有效運用現有的醫療資源及設備設施，為市民提供離島急症和康復病房住院服務。因應社會對醫療服務的需求，提早發放新一期的醫療券，並開設老人專科門診，進一步加強居民的醫療保障。為確保居民身體健康，在政府主導下，結合非牟利醫療團體和私人醫療機構，為澳門居民提供了綜合性的健康服務。

繼續推動高等教育穩定發展，跟進和完善高教的法規體系。加強區域教育合作，澳門大學橫琴校區建設項目已有序展開，本澳院校與內地院校聯合籌建的國家重點實驗室揭牌成立。加強對大專學生的關顧和協助，持續優化各類獎助學金的發放。進一步完善高等教育的相關資料庫，包括構建人才資料庫，以蒐集更全面的高教訊息。籌建大專學生專屬網站，以此作為加強與學生聯繫和交流的平台。

非高等教育領域以提升教育品質為核心任務，制訂了《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2011-2020年）》。繼續加大免費教育津貼、學費津貼等各項教育

資源的投入，發揮教育發展基金的作用，加快發展小班制的步伐。積極推進有關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法律的立法工作，並為法律的實施作準備。推動學校建立有效的教研文化和機制，以加強師資隊伍建設。有效實施“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為本澳居民參加持續進修提供了有力的支援。訂定《正規教育課程框架》，並着手實施幼兒教育課程先導計劃。完善教育服務體系，在原有學校設施基礎上開設的一所新型公立學校投入服務。構建學校自評結合外評的綜合評鑑新模式，加強教育品質保障的力度。研究落實《粵澳合作框架協議》中有關教育的規定，深化與廣東省和內地其他區域的教育交流與合作。

青年事務方面，檢視和整體規劃澳門青年全人發展工作，加強與社團和相關機構的夥伴關係。推進青年研究工作，掌握青年發展的現況和需求，並有針對性地開展各類關懷青年成長的計劃和公民教育活動。為青年創設更完善的活動空間，提供系統的資訊和多元化的服務。促進青年的社會參與，為其貢獻社會和服務他人提供途徑。

因應通脹的持續上升，為保障弱勢社群的生活水平，及時調升了最低維生指數及三類弱勢家庭特別生活津貼的金額；延續短期食物補助計劃，並將該計劃交由民間社會服務機構承辦，強化服務的成效。有序擴展托兒服務的名額，推出多元化的托兒服務模式，滿足不同家庭的需要。完成《長者權益保障綱要法》的諮詢文本，加強長者權益保障的制度建設；實施《殘疾津貼及殘疾人士免費衛生護理服務的制度》，有效完善殘疾人士的各項福利。積極推行防治問題賭博及藥物濫用的相關工作，並加強社區化戒毒治療工作。社工局的架構重組工作亦按計劃進行中，冀能更合理地配置各項職能。

隨着《社會保障制度》法律的生效，為市民進行任意性制度登錄和補扣供款的工作已展開；同時，因應近年社會發展和通貨膨脹情況，除向居民發放現金補助外，亦提高了養老金、殘疾金和社會救濟金的金額。為完善中央儲蓄制度的撥款分配，對第31/2009號行政法規《開立及管理中央儲蓄制度個人帳戶的一般規則》提出修訂；為構建第二層社會保障的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對雇員、雇主及個人的非強制性供款的方案展開研究和諮詢。

澳門旅遊業的發展進一步延續去年的增長勢頭，來自各地的旅客不斷上升，中國內地仍然穩佔澳門最大的客源地。為配合澳門休閒旅遊的發展，旅遊業的適度多元化正在全面展開，更多的休閒元素融入旅遊業。同時，完善有關旅遊環境及相關配套設施的重整規劃，並以法制建議為切入點，完善對旅遊行業的管理。

《文化遺產保護法》經廣泛諮詢並反復修改後，已進入立法程序。發掘和保護文化遺產工作正全面展開，本年度有三項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入選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名錄，包括“地水南音”、“澳門道教科儀音樂”和“魚行醉龍節”；另外，新一批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申報和評審工作亦已開始進行。

為了配合澳門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特區政府一直積極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的發展，現已全面展開相應的規劃並推出具體的措施，包括積極挖潛，發掘閒置物業，重新規劃，開拓多個文創空間；同時為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的需要，培養相關人才，建立文創產業資料庫；協助業界參與各地文博交易會及推廣活動。

將普及大眾體育視為一件恆常的工作，透過大眾體育活動和科學健身資訊的提供，讓市民經常接觸和參與體育運動。加強各類運動員的培訓，資助和支援各類體育總會的運作，以及籌設“多功能集訓中心”，推動競技體育的進一步發展。同時，進一步拓展和優化“公共體育設施網絡”的各項工作，鼓勵民間的體育設施納入其中。

澳門援建四川方面，特區政府完成最後一年度的資金撥付工作，累計撥款達人民幣 42.24 億元，約合澳門幣 49.7 億元，為已簽署協議總金額的 100%。工程進度情況理想，援建的 102 個項目已經全部開工，2011 年內預計可完成 90% 的項目，將達到國家基本完工目標，餘下的項目將在 2012 年完成。

於 2012 年，特區政府將繼續加強衛生資源的整合和投入，加快各項基礎設施建設，優化各項醫療和服務，加強公共衛生防控，以及人員隊伍建設，

致力完善醫療衛生體制建設，為市民提供高效、安全、周全及便利的醫療衛生服務，維護市民的身心健康，體現以人為本的服務精神。延續和加強老人醫療服務，加強慢性非傳染病的防治，保障居民生活質量。深化健康城市的構建，加強疾病的預防和危險因素的消除，推動社區和居民的共同參與，致力建造一個具現代化、運作良好的衛生體系。加強粵澳兩地醫療和公共衛生的合作，探討衛生資源共享和建立醫療服務標準化的可行性。借助世界衛生組織傳統醫藥培訓中心落戶澳門的有利時機，推動中醫藥產業的整體發展。

特區政府將繼續貫徹“教育興澳”的指導方針，加大資源投入，提升教育素質，促進高等教育的健康穩步發展。2012年，將繼續推進優質高教制度的構建工作，為實施高等教育評鑑制度做準備；研究設立高等教育基金，支持本澳高等院校的持續發展；建立特區政府與高校學生之間的交流平台。

各院校將繼續發揮各自在教學和科研領域的優勢，努力拓展對外的交流和合作，透過舉辦多元化的學生活動，豐富學生的學習體驗，促進學生的健康成長。澳門大學橫琴新校區預計於2012年底落成，該大學將就遷入新校區積極展開各項籌備工作。

根據本澳經濟和社會發展的長遠需要，推動《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2011-2020年）》的實施，以達到強化人才培育、促進教育公平以及提升教育素質等目標。

積極落實有關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框架的法律及其相關配套措施，並採取措施吸引優秀人才修讀教育類大專課程，以促進師資隊伍建設。加強對學校發展的支援，繼續推行學校評鑑，逐步發展新的評鑑模式，依法加強對私立學校合理運用財政投入的引導，提升其財務管理的效能。積極實施“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並進行中期評估，努力推動社區教育和家長教育，積極發展回歸教育。加強社會教育，營造積極、正向的社會風尚。

構建青年資訊交流平台以提供各類有助青年成長的資訊。有效發揮青年事務委員會的諮詢和交流平台作用，深化青年全人發展的整體規劃工作，培

育青年成為積極參與和對社會有貢獻的公民。關注青年身心發展的需要，提升青年體質，協助其成為有強健體魄、有活力和有朝氣的一群。支持和鼓勵青年進行生涯規劃，培育青年建立正確的人生觀和價值觀，協助青年提升其積極面對困難的能力以及對偏差行為的辯識和抵抗力。採取新的措施推動青年參與義務工作，培養其助人自助的精神。

社會工作領域將會重點加強對弱勢社群及長者的支援，根據最低維生指數的研究結果，研究優化現行最低維生指數的結構和調整機制，並適當考慮調整援助金的金額。推動多元化的公民教育及防治自殺行為的措施，提升全澳居民面對生活壓力時的正面意識及幸福感。

繼續增加托兒服務的名額，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為精神病康復者的家屬、智障人士的家屬、聽障幼童的家屬等提供支援。籌設大型綜合禁毒教育基地及禁毒義工團，以提升預防工作的成效。推出嘉許義務工作者及宣傳義務工作的活動，藉此致力宣揚互助互愛的精神。

待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法律生效後，將制訂有關供款制度和管理方式的法規，以逐步落實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優化行政程序和方式，為在供款上使用電子化方面創造條件。因應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的發展，檢討現行的組織架構和職能，並籌建權責發生制的會計制度。

為配合將本澳打造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長遠目標，將適時調整旅遊政策和措施，並優先制訂全面的旅遊發展計劃，同時在區域合作、優質旅遊、旅遊產品組合及創新推廣等方面投入努力，致力將澳門建設成為一個優質旅遊目的地。採取措施維護和提升旅遊設施和配套，並將繼續進行酒店、旅行社以及導遊等相關法規的修訂工作，加強旅遊從業人員的培訓，並按照法律賦予的職權嚴格執法，推進本澳旅遊業的持續和健康發展。

因應旅遊部門架構重組，相應調整人力資源配置；進一步優化行政流程運作，致力構建一個優質的公共服務環境。促進全方位的區域合作轉化，加強彼此在旅遊服務素質、行業管理以及聯線旅遊等事宜的深化合作。

檢視《禁止非法提供住宿》法律的實施狀況，並因應不斷發展的情況，進行深入研究並調整策略，確保法律持續有效實施，以維護公眾利益。

從“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戰略定位出發，全面落實《文化遺產保護法》，將文保工作推向縱深。研究設立“文化創意產業基金”，結合文創產業框架的製定，給予本地文創業界以實質性支持；發揮引領審美角色，做好藝術普及工作；重點舉辦有特色的合作項目，推動與區域及海外的文化交流。

加強對民間文化社團的支持和幫助，推行“文化藝術管理人才培訓計劃”，建立“藝術管理人才數據庫”；繼續發掘、整理、研究、保護和利用本土文化資源，申報有代表性的優秀項目，推動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的保護和傳承。

體育領域將延續大眾體育和競技體育雙軌並行的方向，透過全澳市民體質監測結果的數據，建立市民體質和健康資訊平台，並透過活動舉辦、場地提供及健身諮詢服務等各項工作，讓市民持續獲得經常參與體育運動的途徑以求改善和提升市民體質。透過精英運動員計劃，推動競技體育向前邁進。

澳門援建四川方面，2011年的援建項目將基本完工，2012年除繼續完成剩餘的項目建設外，將集中對項目審計報告進行最後審閱評估，以確保項目按特區政府參與援建的精神及要求建設，以及質量、安全等須達到國家相關規定及標準。

第一部分

二零一一年度施政方針執行情況

1 衛生領域

2011年，特區政府繼續秉承“妥善醫療，預防優先”的施政理念，加大衛生資源的投入，強化基礎設施的建設，擴增醫療診治服務，加強疾病預防和康復照護，倡導健康的生活模式，拓展社區衛生資源和對外合作，完善法律法規配套，增置設備和器械，簡化行政程序，擴大服務承諾認可，不斷提升整體醫療衛生服務水平。

1.1 推進醫療系統建設 完善衛生設施網絡

在政府醫療系統方面，2010年約有53萬人次享用衛生中心提供的各項免費衛生保健服務，與1999年的31萬人次相比，增幅達七成。已在衛生中心登記的本地居民超過九成，反映大部分居民都能夠得到基本的醫療保障。

所有澳門居民可享有仁伯爵綜合醫院30%的專科醫療費用減免，亦可經由衛生中心轉介到醫院進行免費的輔助檢查；另外，部分特定人士，包括六十五歲以上老人、小童、中小學生、孕產婦，以及精神病、傳染病和癌症病人等可享有免費的醫院服務。2010年，仁伯爵綜合醫院合共提供了53萬人次的急診、專科門診和住院服務，另外進行了近400萬項輔助檢查，以及7千多次手術，其中84%屬全部免費，並援助1,500多名有經濟困難人士豁免專科醫療收費。

2010年，特區政府通過資助或購買服務的方式，與非政府醫療機構合作，合共為居民免費提供超過40萬個中、西醫和牙科的一般門診，以及6萬多個醫院專科門診和6千多個住院服務名額。此外，在政府的補助之下，居民又可以通過“醫療補貼計劃”選擇到私人診所就醫。2009至2010年度，超過40萬名居民享用醫療券，使用率達到90%，涉及金額約為澳門幣2億元。

作為一種綜合性的健康服務政策，本澳的醫療保障制度採用政府主導，結合非牟利醫療團體和私人醫療機構，即三方面共同發展的模式。在特區政府的支持下，澳門居民的醫療安全網除可以在政府醫療系統內得到保障外，還已延伸至本澳的非牟利醫療團體和私人醫療機構，致力建構穩健、便捷和周全的醫療保障制度。

特區政府不斷加大衛生資源的投入，通過擴建及重建項目、興建離島醫療綜合體和初級衛生保健網絡建設三個層面，完善醫療衛生設施，以配合社會和經濟發展，建構良好的公共衛生體系，推動和促進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

繼去年落實了離島醫療綜合體的選址後，特區政府又於今年3月增加綜合體的預留用地至7.75萬平方米，以配合未來發展所需。預計可於2011年底完成上述地段的填土平整工程。

仁伯爵綜合醫院急診大樓的擴建已進入第二期工程階段，預計可在2013年上半年竣工，衛生局正密切跟進相關的施工進度，同時加緊其他擴建及重建項目的圖則設計。

此外，正在開展新風順堂衛生中心和路環衛生站的設計工作，氹仔新黑橋老人保健站的內部設計及裝修工程已進入招標程序。因應未來居住人口的遷移，特區政府已陸續落實在青洲坊、氹仔美副將馬路TN27地段和路環石排灣等大型公共房屋的建設地段增建衛生中心，至此初級衛生保健網絡的中期規劃已基本成形，屆時將進一步優化和調整衛生中心的分佈，為市民提供便捷周全的一般衛生護理服務。

2011年2月，特區政府成立了醫療系統建設跟進委員會，旨在對《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範疇內的公共投資，作出全面的協調、跟進和評估，以回應社會對醫療衛生服務日益增加的需求。另外，配合各醫療設施的落成，特區政府已制訂綜合的醫生需求初步規劃。

1.2 增設離島急症診治 推出老人專科服務

因應離島急診和康復服務的需求，特區政府在氹仔科技大學內設立仁伯爵綜合醫院離島急診站和住院康復服務，合共 100 張病床，其中急診服務已於 2011 年第四季開始試行運作。離島急診和康復服務的開展，一方面既能及時增加專科醫療系統的服務供給，另一方面也能為未來離島急症醫院的運作積累經驗，做好相應的準備工作。

基於社會人口老齡化的趨勢，仁伯爵綜合醫院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開展老人專科服務，首階段優先推出老人記憶門診，為六十五歲或以上記憶力衰退的病人提供專科診治服務，同時設立老人住院病區，追蹤跟進長者的社區照護，特別是病人的轉介、監管和反饋流程，以及加強老人醫療服務的人員培訓，並邀請外地專業人員進行臨床指導和舉辦專題講座，進一步加強本澳老人專科的治療能力建設。

此外，在過去長者服務的基礎上，衛生中心亦已積極推行老人服務的優先措施，減少長者取藥的輪候時間。

1.3 加強疾病診治能力 提升整體衛生水平

根據特區政府加強主要致死疾病防治的施政方針，衛生部門不斷完善癌症病人的診治及支援服務，在設立疼痛門診的基礎上，今年 5 月仁伯爵綜合醫院癌症病人資源中心正式運作，為癌症病人及其家屬提供護理、康復、心理等方面的諮詢服務，有需要者可由該中心直接轉介至疼痛門診或急診部，開幕首月共錄得 200 多人次使用。

特區政府一直重視居民的身心健康，精神科日間醫院服務已開始局部運作，亦繼續通過對精神病患者及康復者日常生活訓練，減低對住院的需求及增加病床的周轉率，鼓勵和推動建立病人家屬間的互助網絡。塔石和氹仔衛生中心亦已分別設立心理保健門診，為市民提供服務。

仁伯爵綜合醫院參加了國際認證計劃，旨在通過第三方機構對醫院管理和運作的審核，以進一步提升醫院服務水平，實現品質持續改善的目標，現

正根據差距分析報告加強培訓和推行改善措施；與此同時，推行臨床上的預防跌倒新措施，執行用藥持續照護計劃，制訂新的藥物安全指引，進一步提升用藥的安全和功效，貫徹病人安全的目標管理。

衛生部門持續深化資訊科技的臨床應用，在初步完成醫學影像數碼化儲存及傳輸系統（PACS）的工作的基礎上，將繼續籌建醫療中央資料庫，通過“整體設計，分步實施”策略，參考鄰近地區的經驗，首期目標是嘗試整合本澳三所醫院的病歷資料。此外，衛生部門已完成中醫門診病歷及中藥房資訊管理等的電子化工作，提升中醫治療的效率。

繼黑沙環、筷子基及氹仔衛生中心後，由今年5月開始，塔石、海傍及風順堂衛生中心亦延長服務時間至晚上8時，為市民提供更便利的診治服務，體現以人為本的精神。此外，各衛生中心設立母乳餵哺室，加強支援和協作措施，加大推廣母乳餵哺的力度。

1.4 鞏固公共衛生防控 深化健康城市建設

2011年4月，立法會通過了《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修訂法案，加強了煙草控制和處罰的力度，以符合《煙草框架國際公約》的規定，是本澳控煙工作的一個里程碑。為配合法律明年生效，衛生部門除延續無煙文化的營造外，還已着手新法的宣傳推廣，加強控煙督察的培訓，籌設控煙專題網頁和開展吸煙的調查研究等多方面的工作，致力減少煙草危害，保障居民的健康。

2011年6月，特區政府頒佈了《執行國際衛生條例（2005）的制度》的行政法規，成立入境口岸衛生委員會，分別設立陸路口岸、港口、機場三個專責工作組，跟進口岸衛生核心能力評估和建設工作。

在公共衛生防控方面，特區政府今年有效執行季節性流感疫苗接種計劃，又舉辦“消除麻疹”的活動宣傳，以及完成子宮頸人類乳頭狀瘤病毒感染檢查及分析，加強個人防禦和社區保護能力。繼續加強個別或嚴重傳染病的干

預，包括：登革熱、愛滋病的監測、諮詢和宣傳教育，以及結核病高危人群的監控、篩查、治療和轉歸等工作，防止傳染病在社區的蔓延和爆發。與此同時，協同應對日本地震所引起的核危機，維護市民正常生活及經濟運作。

此外，在慢性非傳染病的防治政策和工作框架的基礎上，慢性病防制委員會進一步制訂了工作策略和重點內容，並分別由各專責小組展開具體的跟進工作。今年，通過舉辦預防慢性病的創作比賽和“老夫子系列”漫畫等多項預防宣傳活動，致力預防危險因素的干預工作，促進健康，提升市民的生活素質。

在世衛西太區總監對健康大廈和學校健康促進計劃的肯定下，特區政府將繼續以健康學校和健康大廈作為切入點，推行健康城市計劃，促進健康的生活模式，通過社區和居民的共同參與，致力減低疾病的發病率。

1.5 提高檢驗檢測水平 推行質量管理系統

捐血中心繼續開展各項工作，提高血液供應的安全性和充足性。現已按照 ISO 15189 實驗室質量管理系統要求，重新編寫篩檢化驗室的工作指引，嚴格控制質量水平，並通過增購化驗儀器，不斷提高各項血液檢測能力，完善血漿製品的管理和發放，又積極推進與香港醫院管理局合作的骨髓和血幹細胞捐贈者的登記計劃。

公共衛生化驗所在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的基礎上，進一步改善及擴展化驗技術和項目，繼續支援各項常規的檢測工作，並開始試驗香煙中尼古丁及焦油成份的檢測，培訓人員和強化檢測技術，以配合明年正式生效的《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的要求。

衛生部門已建立藥物監管工作的質量保證系統，又持續為藥物評審及市場監督人員提供專業培訓，加大推廣用藥安全的宣傳力度，同時根據業界的諮詢意見，繼續修訂和完善各個藥物管理的法律法規。

1.6 拓展社區衛生資源 擴大對外合作項目

為鼓勵居民重視自身健康，推動家庭醫生制度，拓展和善用社區醫療衛生服務，特區政府自 2009 年 7 月首次推出“醫療補貼計劃”，經過兩年的實踐，計劃獲得居民的認同和支持。因應通脹高企之特殊情況，特區政府決定於今年 6 月 1 日提前發放 2011 至 2012 年度的醫療券。

為配合癌症早期發現早期診治的施政方針，以及因應疾病年輕化的趨勢，由 2009 年 6 月起，衛生局資助婦女保健中心開展子宮頸抹片檢查，兩年來共為超過一萬二千人次提供服務，逾半數女性為首次接受檢查。今年，特區政府又擴大了與非牟利醫療團體的合作，致力進一步提高子宮頸癌普查覆蓋率。

此外，因應社會急速發展的服務需求，特區政府進一步擴大心理保健諮詢和醫療中心的資助，協助婦女解決情緒問題，同時增加居民的醫療保障力度。

特區政府與世衛一直保持良好和緊密的關係，並不斷拓展新的合作項目。根據中醫藥人才培訓中心的先導計劃，雙方開展為期四年的傳統醫藥合作，以提升中醫藥管理人員和臨床研究技術的能力，促進本澳中醫藥產業發展，為經濟適度多元化創造條件。

1.7 完善法律制度配套 推動醫療事業發展

2009 至 2010 年，立法會相繼通過了護士、醫生、診療技術員等衛生範疇的七個特別職程法案，有助規劃專業人員的發展方向，以利衛生領域政策的長遠實施。現時，人員的職程轉換工作已接近完成，並已頒佈了《護理領域的同等學歷》行政法規及設立診療範疇同等學歷審查委員會，衛生部門將繼續跟進其他特別職程法案的後續工作。

隨着《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修訂法案獲得通過，以及頒佈了《執行國際衛生條例（2005）的制度》的行政法規，有助進一步完善本澳公共衛生方面的法律制度。

此外，特區政府爭取 2011 年底通過醫務委員會的運作規章和實習醫生培訓制度。醫務委員會的成立，將進一步完善醫務人員的專業資格評審制度、持續進修機制、各類醫療活動的標準和程序；同時，修訂實習醫生培訓制度，將有助促進本地區醫學的長遠發展。

在藥物管理方面，將繼續《藥劑專業及藥物專業活動的法律制度》的修訂工作，以及制訂《藥物分銷質量管理規範》、《藥物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等法案，其中《藥物註冊法律制度》將規範中成藥的註冊，有助推動中醫藥的健康發展。

2 教育領域

2.1 高等教育

2011 年，特區政府繼續推動高等教育穩定發展，跟進《高等教育制度》法律的立法工作，完善高教的法規體系，又與專業評審機構加強聯繫，就本澳實施高教評審進行前期準備工作。特區政府加強對大專學生的關顧和協助，持續優化獎助學金的發放機制，又建設大專學生專屬網站，加強高教辦與學生的聯繫，並作為學生的交流平台。進一步完善高等教育的相關資料庫，開展構建人才資料庫的前期準備工作，以蒐集更全面的高教訊息。

2.1.1 跟進高教法規立法 推動院校自我完善

2011 年，特區政府繼續跟進《高等教育制度》法律的立法工作，根據行政會第三次討論該法案的意見，以及聽取本澳院校及有關專家學者的建議，對法案條文作最後的檢視和調整，並送交行政會進行討論。此外，對《高等教育規章》和高等教育行政部門組織及運作行政法規草案進行檢視和修訂，其他配套法規如《高等教育基金》、《高等教育協調委員會》等行政法規草案亦已在積極擬訂當中。

為推動本澳院校持續改善，提升學術水平，在高教法通過以後，會實施高等教育評鑑制度。為儘早開展相關準備工作，高教辦加強了與外地專業評

審機構的聯繫，吸取經驗，研究制訂有關的運作機制及評審原則，以完善《高等教育評鑑制度》行政法規草案的條文。

院校為配合高教法生效及評審制度的實施，已積極進行準備工作，包括修訂章程、檢視內部規章指引、制訂內部質量保證機制、邀請國際專家學者進行學術評審，舉辦有關評審的工作坊等。

2.1.2 支持區域教育合作 加強高教聯繫交流

2011年，特區政府繼續推動本澳與外地高教領域的交流和合作，支持本澳院校與外地高教機構在本澳合辦課程，以及簽署多項合作協議，開展包括學術交流、師生交流、合辦研討會、學術及科研合作等項目。有院校與葡國教育部門簽定諒解備忘錄，與當地多所大學和重點實驗室展開合作關係；也有院校與葡語系國家的機構簽定協議，舉辦不同形式的交流活動。在專業培訓方面，有院校與珠海的教育機構簽署合作備忘錄，將澳門職業技能認可基準引進珠海；又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等合作，發展區域性文化遺產導遊培訓和認證系統。此外，本澳院校繼續參與多個區際或國際的高教組織，加強與國際間的聯繫。

作為粵澳合作重點項目之一，澳門大學橫琴校區建設計劃有序展開，校區各項基建工程陸續完工，各單體建築物的興建工作已全速進行，連接隧道的興建工程亦已作出判給。

為加強與各地高教的交流，高教辦本年派員到訪香港高教評審機構，邀請香港相關專家學者來訪，又派員出席台灣的高教質量保證研討會；還拜訪了葡萄牙高等教育總局及高等教育評審局，並參加國際高等教育大會，以了解世界高教發展趨勢及高教質量保證機制。

在推動人員及學生交流方面，高教辦組織了本澳院校代表前往內地多個省市，拜訪當地教育部門及招生單位，交流教育概況及招生工作訊息；又組織本澳院校優秀學生前往布魯塞爾，參觀歐盟組織及到當地院校交流訪問，以拓展學生的國際視野。此外，還邀請了內地有關單位代表來澳出席招生工

作總結會議，以及組織本澳院校教職人員和學生到內地參加國情班和文化之旅等活動，促進兩地的聯繫和交流。

2.1.3 培養社會所需人才 發展重點科研項目

2011年，本澳高等院校因應社會需要及學科的發展，開辦不同範疇及層次的高等教育課程，新增的學位課程的專業包括數學、生物醫藥學、廚藝管理、度假村管理等。此外，還提供不同專業的職前、在職培訓課程，高級證書及文憑課程，以及一些國際認可的專業培訓課程等，為業界培養所需的勞動力，部分課程更安排學員考取有關的國際認證，以提升學員的市場競爭力。為配合特區政府推動文化創意產業，有院校開辦了藝術行政證書課程，培養具備專業能力的文化藝術管理人才，促進本澳文化藝術的發展。院校為回應社會對全方位人才的需求，進行了課程改革，全面開展通識教育，減少主修學分，加入通識教育課程和分類選修科目，使學生得以更全面的發展。

科研方面，獲國家科技部批准，本澳院校與內地院校聯合籌建的首兩個國家重點實驗室揭牌成立，研究領域為微電子及中醫藥，實驗室的建立，標誌着本澳在該兩領域的研究進入了新的發展階段，其中微電子國家重點實驗室教授所領導團隊的研究成果在美國國際固態電路會議中取得優異成績。

本澳院校一向重視科研，鼓勵教學人員積極參與研究項目。有院校修訂科研資助規章，又投入資源吸納人才，增強研究實力，主力發展重點科研項目，在微電子和中醫藥兩個領域所獲得的地區或國際性專利累計已達八項，其中四項為美國專利。也有院校主要開展旅遊博彩等專業的研究項目，與本澳及內地院校合作，進行澳門博彩業相關的研究，並舉行博彩科研成果發佈會。此外，院校還利用本身科研實力，提供食品安全檢測、中藥品質檢測及產品開發等服務。

2.1.4 優化獎貸學金發放 支持高等教育發展

2011年，特區政府繼續發放研究生獎學金，研究生發放技術資助委員會因應本澳社會發展的需要，對修讀特定範疇的申請者優先發放獎學金，並增

加了發放金額及名額。為優化發放機制，高教辦簡化了獎學金的申請程序，並與有關部門合作，調整獎學金的發放方式，提升發放效率。同時考慮向本澳大專學生發放用於購買參考資料、書刊及學習用品的津貼，進一步支持學生學習。

為支持本澳高等教育的發展，在高教法通過以後，會設立高等教育基金，整合現時由不同部門發放的高等教育獎助學金和貸學金，以及支持其他有助促進本澳高教發展的項目。為配合有關工作，高教辦現已檢視及修訂高教法有關高等教育基金的條文，又與現時負責大專獎助學金的部門召開了會議，了解現時大專獎助學金的運作機制，以及探討轉移有關的申請及發放工作的過渡安排。

2.1.5 加強升學輔導服務 支援關顧大專學生

2011年，特區政府進一步完善學生升學輔導服務，除了原有的升學諮詢、舉辦本澳及內地高等教育聯展以外，還與社團及機構合作，開展了不同形式的升學輔導活動，包括升學選科工作坊、升學輔導講座、升學與就業講座等。此外，本年開發了全新專屬大專學生的網站“澳門大專學生部落”，網站的開通為學生提供了一個接收全面升學、就業及時事消息的平台，並為在不同地區高校升學的學生提供交流分享的渠道，該平台也會作為高教行政部門與學生之間相關聯繫的橋樑。

為方便有志到內地高校升學的市民，特區政府繼續與內地有關部門合作，處理內地高等院校研究生在澳的招生，以及內地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台地區學生澳門區的考試工作，並組織了本澳中學的班主任及升學輔導員前往內地高校參觀訪問，加強有關人員對內地高校的了解。

2.1.6 拓展各類學生活動 豐富學生學習經驗

為加強本澳院校學生與外地學生的交流，高教辦本年繼續開展多項區際高校學生活動，包括“第三屆泛珠三角高等院校學生競技比賽”、“大中華地

區高校學生文化藝術交流晚會”、“第二屆亞洲英語辯論賽 2011”、“第三屆東亞地區高等院校學生英語辯論邀請賽”等。為豐富本澳大專學生的課餘生活，提升其人文素養，又舉辦校際學生寫作和辯論比賽，以及開展國情教育有關活動，包括在本澳舉辦國情講座、組織本澳學生往內地參加國情教育課程班等。此外，還透過資助學生會及青年社團，推動其舉辦不同類型的學生活動。

高教辦本年繼續聯同澳門義務工作者協會舉辦澳門高校學生義工計劃，組織學生參與各類社會服務，以及組織學生義工於暑假期間前往內地山區進行義教，以提升學生關愛社會的情操。

院校方面，也透過多元化的方式，豐富學生的學習經驗，包括實施住宿式書院制度，成立書院學生會，開展各類活動、講座及工作坊，加強學生的社羣教育，並成立專門的委員會，為書院的制度和運作提出建議。此外，設立榮譽學院，招收優秀學生，為其制訂專門的學習計劃，其中包括派往境外留學一個學期，以開拓學生的國際視野。

2.1.7 完善高教資料蒐集 適時提供高教資訊

特區政府委託澳門大學構建的“澳門高等教育資料庫”於 2011 年基本完成建置，各個系統將全面投入試行運作。其中“歷年本澳高等院校教職員及學生人數資料系統”試行版已優化並推出供公眾使用，“高教資料收集及處理系統”已完成第一階段的功能設置及管理模塊建置等工作。此外，本年共開展了四個關於高等院校學生學習及生活情況的網上問卷調查項目。

為了解本澳各類專業人才的分佈情況，特區政府正構思建立人才資料庫。高教辦已開展有關的前期準備工作，首階段集中蒐集本澳高等院校學生及在世界各地升學本澳學生就讀科系的資料。

為優化高教資料的蒐集工作，高教辦除將有關流程電子化以外，還重新檢視了所蒐集資料的內容、機制、相關性和及時性，以及有關統計數據與國際間的可比性和可銜接性等，以提升資料蒐集和發佈的質量。

2.2 非高等教育

根據特區政府 2011 年施政方針，非高等教育領域以提升教育品質為核心任務，制訂了《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2011-2020 年）》。繼續加大免費教育津貼、學費津貼等各項教育資源的投入，加快發展小班制的步伐，進一步發揮教育發展基金對學校的扶持功能和在教育政策方面的引導作用。

積極推進有關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法律的立法工作，並為法律的實施作準備。有效實施“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並促進回歸教育和社區教育的持續發展，為本澳居民參加持續進修提供了有力的支援。努力推動課程改革，訂定《正規教育課程框架》，推進回歸教育課程的研製。構建學校自評結合外評的綜合評鑑新模式，加強教育品質保障的力度。發展品德與公民教育，推進職業技術教育的發展。修訂和宣傳義務教育法規，並促進教育機會的均等。

研究落實《粵澳合作框架協議》中有關教育的規定，深化與廣東省和內地其他區域的教育交流與合作，以更廣闊的視野推進澳門非高等教育的發展。

2.2.1 持續完善資源投入 全面優化免費教育

為優化教與學的條件、提升教育質素，有計劃地增加教育投入，調升 2011/2012 學年的免費教育津貼、學費津貼、書簿津貼、教師直接津貼及年資獎金的金額，免費教育中按每班學生人數 25 至 35 人的津貼計算方式將推進至整個小學教育階段；同時，完善“優化師生比和班師比資助計劃”的計算標準，讓學生得到更全面的關心和輔助。

透過教育發展基金的資助，支援和推動各類具發展性的教育計劃和活動，2011/2012 學年總資助金額逾 2.5 億元。檢視和跟進上一學年“學校發展計劃”資助的運用情況，推出“校舍工程與購置設備的招標及監管程序指引及廉潔守則”，完善財政援助成效評估指標以提高績效管理，促進各項教育資源的合理配置。

2.2.2 深化課程教學變革 有效提升教育素質

進一步構建符合社會發展需求的課程和教學體系，在分析公開諮詢所收集到的意見的基礎上完成《正規教育課程框架》的修訂；推進回歸教育課程的研製，並實施“幼兒教育課程先導計劃”，開展初中部分科目“基本學力要求”的前期研究，研製小學部分科目的課程指引。

促進課程與教學的革新，繼續與鄰近地區和本澳的相關機構合作開展中國語文、數學、科學及品德與公民科骨幹教師的研習培訓和交流，從理論與實務兩方面提升其專業素養。豐富小班教學和創思教學的資源庫，逐步擴展實施小班教學的學校數量，推動課堂教學方式的變革，為學生提供更理想的學習環境。繼續引進內地優秀教師，並充分發揮其在促進課程改革和教學研討以及改善教學文化方面的作用。

2.2.3 完善教育品質保障 積極支援學校發展

為保證學校的教育質量，持續對學校進行系統的綜合評鑑和有針對性的專項評鑑，完成七所學校的駐校評鑑，有序開展與“學校推動閱讀”和特殊教育有關的專項評鑑工作。繼續構建學校自評指標系統，研製自評工具，並推進“學生品德與羣性發展評量工具”的研發。跟進2009年“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PISA）的測試結果和建議，與研究機構合作舉辦教師研討會，有針對性地提升學生學習表現評核的成效，促進學生學習成功；同時，完成2012年“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PISA 2012）的預試和其他相關工作。

積極探索公立學校系統的發展路向，以原有學校設施為基礎新設立的“鄭觀應公立學校”於2011/2012學年投入服務，為學生就讀公立學校提供了一種新的選擇。同時，就未來城市發展和土地使用中學校用地和設施的安排與相關部門進行密切溝通，並起草有關校舍興建和設備配置的制度性規範，以優化學校的教育環境。繼續透過教育發展基金鼓勵有需要的學校制訂整體發展策略和規劃，打造校本特色。持續優化資訊平台，加強與學校的訊息交流。

繼續促進家校合作，發揮教師和學生輔導員在家校合作方面的作用，鼓勵和支援學校成立家長會，推動學校設置家長資源角，製作家長錦囊短文，並透過“家長會活動資助計劃”，支持家長會舉辦各類專題講座和親子工作坊。加強與相關機構和學校的合作，繼續發展家長教育教材的基礎課程部分，並鼓勵更多機構使用家長教育教材開展家長教育活動。

2.2.4 營造健康成長環境 關心學生全面發展

促進教育機會的均等，繼續透過學生福利基金從多方面關注和支援家庭經濟有困難的學生，放寬申請“學費援助、膳食津貼及學習用品津貼”家庭每月平均收入的限制，並調升膳食津貼；增加在內地就讀的大專助學金受益人的助學金，大幅增加特別獎學金的名額，並放寬利息補助貸款額的限制，鼓勵和協助學生升讀高等教育課程。

鼓勵學校落實校本特色的健康教育活動和計劃，將促進健康帶入社區生活。繼續配合衛生局實施“校園定點監測計劃”，積極推動學校傳染病的預防。完成學校醫護人員工作手冊，持續為學校醫護人員提供系統的培訓。促進校園食品安全管理工具書的應用，繼續評審和推廣學校“健康小賣部”，並實施以改善學校膳食服務環境和設施為宗旨的先導計劃。

完成義務教育法規的諮詢工作，宣傳義務教育的精神和各持份者的責任。發展多元的評核方式，引導學校檢討學生升留級標準，繼續支援學校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適切的教學輔助和學習指引。試行“幼稚園學生輔導支援服務”，拓展學生輔導服務的範圍。加強與相關部門的合作，發揮義務教育學生通報機制的的作用，並探討建立轉介機制以協助有需要的學生家庭。向學校、學生及家長提供校園危機處理、駐校學生輔導及離校學生支援等方面的服務，為有可能離校和有輔導需要的學生提供短期密集式教育，並提升學生輔導員的專業水平。繼續推動校園適應學習計劃和新來澳學生學習計劃，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專門協助。

進一步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全面服務，尤其是推動資優教育的發展，優化評估的機制，逐步完善葡語、英語特殊教育團隊，中葡職業技術學校自 2011/2012 學年起增設特殊教育小班初中教育階段後的延伸課程。同時，完成“澳門初中特殊學習困難診斷測驗”常模的建設和量表使用資格培訓，並展開澳門版“韋氏幼兒智力量表（第四版）”的常模建設工作。持續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及其家長，為從事特殊教育工作的人員提供培訓。擴展“巡迴支援服務”，資助融合生購置教學輔助器材，並鼓勵實施融合教育的學校聘請教學輔助人員和資源教師，幫助學校優化融合教育。

積極加強學生的品德與公民教育，致力推廣體驗課室的教育理念，支援教師以多元化的方式進行“基本法”教育、生命教育以及性教育。強化校內德育工作，幫助學校提升品德教育的協作性和德育工作者的專業能力。舉辦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和“九一八事變八十周年”等系列活動及“國情教育培訓課程”，加深學生對國情的了解。完成小學教育至高中教育階段《品德與公民》教材的出版，推出幼兒教育和小學教育階段的《性教育教學輔助資源》，繼續推出“中華民族文化傳統教育系列”和“澳門多面睇系列”多媒體資源，並積極推動相關教材和資源的使用。

跟進職業技術教育法規的修訂工作，鼓勵學校開辦具本土特色的職業技術教育課程，尤其是旅遊、會展、資訊科技、環境保護及社會服務等方面的課程，以配合本澳發展的需求；同時加強本澳職業技術教育學校之間及其與鄰近地區的交流。與有關機構合作為學生和市民提供學習普通話、葡文、英文及其他語言的機會，支援有意採用普通話教授中文的學校，以整體提升社會的語文能力。支持學生參加各類型的學術競賽，以培養他們的創新精神和探究能力。

2.2.5 有效落實專業制度 提升教師社會地位

積極推進《非高等教育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框架》法律的立法工作，並啟動一系列相關補充法規，尤其是與教學人員專業委員會的組成和運作、

教學人員職級的審核、教學人員專業發展制度及專業發展津貼的發放等有關法規的研究與起草工作，以便從法規上為教學人員提供更完整的制度保障。

為建設高素質的教學人員隊伍，提升教師教學效能，着手研究和草擬學校教研制度指引，努力推動教研機制的建設。繼續實施“教學設計獎勵計劃”，研究完善“脫產培訓”和“休教進修”計劃的方案。分別舉辦專門的培訓課程，以增加校長和學校中高層管理人員的人才儲備。持續推動不同學科骨幹教師的培訓，促進教學人員對課程開發和設計的認識，並發揮各類專職人員的作用。出版“內地優秀教師來澳交流計劃”教學活動光碟，為教師搭建相互觀摩和學習的平台。

繼續舉辦慶祝教師日的系列活動，並與有關團體合作向長期服務的教師和新退休的教師頒發感謝狀，以弘揚尊師重道的優秀傳統，肯定教育工作者為澳門所作出的貢獻。

2.2.6 積極發展持續教育 強化終身學習理念

鼓勵和支持市民終身學習，積極推動“持續進修發展計劃”的實施，相關的評審和巡查工作均順利展開。該計劃配合社會發展的需要，與免費教育、義務教育和回歸教育一起，為澳門居民的受教育需求提供了系統的支撐和保障。

繼續跟進《持續教育通則》法規的訂定，進一步調升回歸教育津貼的金額，並配合輪班工作人士的需要與有關企業合作拓展回歸教育課程，以靈活的方式開展回歸教育，確保有需要的市民有足夠的條件參與回歸教育。擬訂學習型社區先導計劃方案，推動學習型社區的構建。繼續推動社區閱讀和親子共讀，完成宣傳閱讀小冊子的製作，檢視網上閱讀計劃的推行策略和跟進服務質量，增強學生的閱讀風氣，並培養學生反思和批判思考的能力。舉辦公民教育展覽，製作教育電視“動感教菁”和電台節目“今日澳門”，推出基本法圖片巡迴展，並與相關機構合辦紀念基本法頒佈十八周年的系列活動。將家長教育活動帶入各社區和學校，完成親子理財教育指南，繼續培訓家長和家長教育的導師，拍攝“家長空中教室”，強化家庭教育的功能。

2.2.7 逐步落實教育規劃 持續優化合作交流

完成《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2011-2020年）》的公開諮詢和修訂工作，為澳門非高等教育未來十年的發展訂定了明確的目標和系統的配套措施。進一步強化與廣東省和內地其他地區的教育合作，有序部署《粵澳合作框架協議》中有關非高等教育的各項工作。先後與廣東省教育廳和深圳市教育局進行高層互訪，組織本澳學校往廣州觀摩當地職業技術教育的發展，探討進一步合作的可能性。締結了一批新的姐妹學校，在學校層面增進了教師、學生及各類教育活動的交流。繼續組織內地優秀教師來澳駐校指導，主持教學人員的培訓和聯校觀課等系列活動，促進了教育品質的提升。

繼續跟進援助四川地震災後重建項目中有關教育、文化的項目。加強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的聯繫，繼續向其提供本澳非高等教育的相關數據；同時，積極參加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舉辦的“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PISA）。與相關機構探討合作的方式，以協助學生參加歐盟葡語考試並為本澳葡文教師提供培訓。

2.3 青年事務

青年事務方面，以“凝聚社會力量，關心青年成長”為指導方針，檢視和整體規劃澳門青年全人發展工作。透過特區政府跨部門的合作、社會各界的支持及青年的參與，有針對性地開展各類關懷青年成長的計劃和活動。舉辦多場“澳門青年關心社會座談會”和相關活動，進一步增加特區政府與青年的溝通，蒐集青年的意見，為其貢獻社會和服務他人提供途徑。

2.3.1 關懷青年全人發展 優化青年工作體系

為更有效發揮青年事務委員會在訂定青年政策和評估有關政策實施方面的作用，跟進有關該委員會的組織、架構及運作法規的修訂工作，以引入相關領域的代表，調整該委員會的運作方式，擴大各專責小組的人數，增加委員間的互動溝通和發表意見渠道。同時，豐富“青年事務委員會資訊網”，並促進委員會的外訪和交流。

整體規劃有關促進青年健康發展的各項工作，完成《澳門青年全人發展工作檢視研究——博彩領域》研究報告，多角度檢視“博彩領域青年服務藍圖”的執行情況。展開“青年發展規劃”的意見蒐集工作，與社會各界一同探討青年對未來發展的期望及青年發展所需的社會環境，為規劃澳門青年的全人發展作準備。

加強與社團和相關機構的合作夥伴關係，舉辦青年社團領導和青年服務人員的培訓和交流；了解青年社團運作狀況和需要，繼續資助社團推出有益於青年身心發展的活動，支持青年社團優化服務設施和設備；發揮“青年社團在線”入口網頁的功能，協助社團加強對自身的宣傳。

2.3.2 積極推動青年研究 加強青年設施建設

持續推行“澳門青年社會調查研究資助計劃”和“青年關心社會，共鑽研創明天”計劃，以便了解青年的需要和未來發展趨勢，並推動青年研究的開展，培養學生的研究興趣和能力。持續蒐集“澳門青年指標”資料，完成《澳門青年指標 2010 社會調查》報告，並更新“澳門青年指標網”。完成《澳門青年研究回顧及發展 2009》研究報告，繼續豐富和優化“澳門青年研究網”。

為優化青年服務，繼續資助學校開放體育場地，並設立“毅健館”，向學生和公眾提供一個融鍛鍊身體和趣味遊戲為一體的訓練場所。完成外港青年活動中心的裝修工程，以增加藝術教育領域的服務，同時籌備竹灣青年旅舍的擴建工作。構建“澳門青年設施資訊網”，透過互聯網展示青年設施的分佈情況和相關資訊。探索澳門青年資訊中心的模式，為青年提供獲取各類有益資訊的有效管道。

2.3.3 配合青年成長需要 提供多元青年服務

舉辦辛亥革命百年紀念系列活動，持續舉辦“國防教育營”、“中學生戶外教育營”、“澳門青年學生軍事夏令營”，以及“認識祖國、愛我中華”學習之旅資助計劃，以增進不同年齡學生和青年的自我認識、愛國愛澳的情懷，培養其堅毅的品格和正確的人生觀。

增設“餘暇活動資訊網”，為學校和相關機構的合作和交流提供平台。繼續支持學校配置餘暇活動人員，資助社會服務機構開辦餘暇活動。藉本澳獲國家贈送大熊貓的機會，組織學生參觀澳門大熊貓館，以提升其對大熊貓和生態保育的認識。透過豐富的暑期活動，繼續為不同語言背景和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提供適合其興趣和潛能發展的活動，並繼續開設“課後支援服務”。

在“健康體適能計劃”基礎上，向全澳小學生推行“活力恆動123”計劃，同時繼續推出“踏上健康生活路計劃”和校園愛眼日活動，透過記錄學生的身體狀況和變化，加強學校和家長之間的溝通和協作，共同改善學生的生活、飲食和運動習慣。繼續延長駿菁活動中心和青年試館的開放時間，在暑假期間延長行政當局轄下全部青年中心、自修室以及“毅健館”的對外開放時間，為青年開展有益其身心的活動提供安全的場地。

完成本澳“職業潛能評估工具”電腦軟件的修訂，並逐步向中學和青年中心推廣使用。持續推行升學與職前輔導工作，開展選科輔導，舉辦“職業放大鏡”和“升學特約員”計劃。繼續實施“關懷青少年成長資助計劃”，並試行“亦師亦友”先導計劃，以協助青年健康成長。發揮學生輔導員、青年服務機構及媒體的作用，提升青年對不良資訊、偏差以至犯罪行為的辨識和抵抗能力，加強性教育和健康使用網絡方面的教育工作。

2.3.4 拓展青年參與渠道 鼓勵青年貢獻社會

推出以“青年社會參與”為主題的宣傳短片，籌備製作以“青年參與”為主題的輔助資料，持續推廣“青年參與”的理念，提供機會讓青年貢獻社會。舉辦“追蹤武昌起義，情繫四川之旅”座談會、以“青年參與義務工作”為主題的“澳門青年關心社會”遠足及座談活動，讓青年與行政當局領導一起分享有關關心國家以及參與和服務澳門社會的策略、抱負及期望，並藉此引導青年建立正確的社會價值觀。繼續推行“社會影音院”系列活動，增設相關專題網頁，增加展現作品的渠道，讓青年透過攝影表達對社會的關注。

持續開展藝術、康體、休閒及羣體教育的活動和服務。實施“天生我才”青年活動資助計劃，支持青年組織和舉辦活動，以展現個人才華和實現理想。

繼續推行“中學生普及藝術教育計劃”，該計劃已全面推至中學所有年級，為學生認識和欣賞藝術提供了寶貴的機會。組織學界代表隊參加“第十一屆全國中學生運動會”以及其他地區的各類比賽，讓青年增長見識並擴展自己的視野。

3 社會工作領域

2011年，由於通脹的持續上升，對市民的生活造成了壓力。為此，特區政府採取了一系列的有效措施，致力保障弱勢社群的生活水平，包括調升了最低維生指數及三類弱勢家庭特別生活津貼的金額；檢討了“積極人生服務計劃”及“社區就業輔助計劃”，以鼓勵更多援助金受益人重投勞動市場；延續短期食物補助計劃，並將該計劃交由民間社會服務機構承辦，加強服務的成效。

3.1 多元推廣家庭服務 全民共建健康社區

特區政府關注到物價上漲對居民生活素質造成的影響，尤其是弱勢群體所面對的生活困難。為此，特區政府於今年4月推出多項舒困措施，從多方面支援弱勢社群，包括調升最低維生指數及三類弱勢家庭特別生活津貼，兩者升幅均為13.6%，協助弱勢社群應對通脹，並藉此擴大援助範圍，讓更多處於邊緣或援助網絡以外的個人及弱勢家庭得到援助。此外，為增強援助金受助人重投勞動市場的信心，對“積極人生服務計劃”及“社區就業輔助計劃”進行檢討，包括調升“積極人生服務計劃”參加者的入息豁免上限及延長豁免期，以及“社區就業輔助計劃”參加者每月的津貼，並引入獎勵制度。現時參與兩項計劃的受援人士合共約有260人。而每月獲經濟援助的家庭約有5,199個。最低維生指數研究已完成，日後可據此開展相應援助機制的檢討工作。

延續短期食物補助計劃，為未能納入特區政府援助網絡的低收入人士，或遭逢突變的援助金受益人及其家庭，以短期補助的方式，提供基本的生活食品。直至今年9月，已向369人提供援助。為使服務更具成效，進一步發

揮助民解困的功能，透過公開競投方式，正式委託澳門明愛在9月份承辦有關服務，期望通過他們在社區服務的經驗和優勢，能接觸更多有需要的人士，彰顯社區關懷。

婚前教育是今年家庭服務政策其中一個重點。社工局與民間機構及政府部門協作，籌備推廣各類型的婚前教育活動，期望透過各種途徑推展這方面的服務，幫助準夫婦認識和了解婚姻的目的和意義，以及建立良好的溝通模式，減少家庭問題，從而建立健康的家庭生活。

自今年初開始，已相繼開展由特區政府資助、民間機構策劃舉行的生命教育系列活動。並通過以“生命不倒翁”為主題的活動，讓市民尤其是青年和學生認識珍惜生命的價值觀，讓每個人了解、體會和實踐“愛惜自己、尊重他人”，以尊重生命、肯定生命的價值與意義，達成自我實現及關懷人類的目標。

社區服務方面，為加強社區凝聚力，提倡睦鄰友愛的精神，今年已經在不同媒體推出了以“凝聚家庭，關愛他人”為主題的社區宣傳活動。同時，關注社區和諧網絡，人際關係和溝通的問題，社工局正籌備以公民教育為內容的網上遊戲，以發揮互聯網宣傳平台的作用，傳遞關心他人及社區互助的訊息，推動市民參與社區的動力，提升家庭及社區的生活素質，達致社區共融。

為使家庭能夠成為每一個人成長的安樂窩，避免出現家庭暴力事故，保障家庭成員的安全，打擊家庭暴力法案的立法工作正在加緊進行，今年初已完成諮詢相關民間社會服務機構的工作。同時，在9月已完成為期一個月的公開諮詢，透過四場諮詢會及各種渠道廣納民意，為家暴受害人提供更完善的保障。

為掌握本澳問題賭博人士的情況，強化服務成效，透過與本澳問題賭博防治機構合作，今年開始正式建立“問題賭博中央登記系統”，蒐集問題賭博人士的求助資料，目前已有15個單位加入該系統。此外，已委託澳門大學進行“博彩從業員參與文娛康體活動”調查問卷，藉此了解本澳須輪值上班的博彩從業員如何利用休閒時間參與文娛康體活動，以及他們對相關服務的需

求狀況。社工局與博彩監察協調局、教育暨青年局、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及澳門理工學院共同成立了“負責任博彩工作小組”，現階段商討未來在負責任博彩工作的細則及方向。

3.2 托兒服務質量兼重 青年工作與時並進

為回應托兒服務需求殷切的情況，於今年增設及搬遷的六間托兒所，其中四間由政府籌設的托兒所於今年10月投入服務；而兩間由民間機構新建的托兒所，現正審批工程圖則中，稍後將開展相關裝修工程。今年全年預期可增加約600個托兒名額。為方便家長申請托兒服務，自今年4月開始，已將正進行招托的托兒所資料及資訊上載至社工局網頁，務求讓家長能夠盡早及詳細地掌握各間受資助托兒所的招托安排。為增加多元化的托兒服務，現以先導計劃的方式引入新模式的托兒服務，期望不同的模式可以更符合家長的各種需要。現時已有三間托兒所參與，預期於今年9月開始陸續於各相關托兒所分別開展半日托、緊急托、臨時托、暫托及假日托服務。

開拓隱蔽青年的處遇計劃的研究已完成，有關研究結果及跟進方案預期於今年內公佈。綜合過去多年在推展青少年問題等各服務的實踐經驗，正擬定社區青年工作隊及青少年與家庭綜合服務中心等防治邊緣青少年問題服務的未來發展規劃，現已與顧問機構商討，於今年7月開展為期一年的具體研究計劃。而在住宿服務中引入青少年為本的個案管理方案，已制訂相關培訓計劃框架，該計劃將於今年內開展。

3.3 優化長期照顧服務 倡建全民護老社區

為完善長期照顧服務，支援家庭護老者需要，已透過資助社會服務機構開辦多項護老者和失智症方面的培訓、社區教育及專題研究等，並在一間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內增設20個照護失智症的名額。

“統一評估及中央轉介機制”的執行方案已落實，包括訂定宿位分配、收費標準、執行流程、資助方式及相關配套設備，並與參加有關計劃的院舍及

協助轉介申請個案的單位進行籌備會議，有關機制已於今年8月1日正式執行。院舍服務優化計劃方面，於今年上半年增加了一間院舍參與，現共有七間院舍完成了該計劃。

長者權益立法方面，於今年6月至7月完成了《長者權益保障綱要法》的第一次公開諮詢工作，先後舉行了七場諮詢會，向不同界別及市民大眾收集意見，稍後整理意見後將擬定具體文本，並於今年年底前進行第二次的公開諮詢，預計整個項目可以在2013年第二季完成。此外，已開展澳門老齡指標及服務發展評估資訊系統的工作，於年中向各相關政府部門和民間機構舉行說明會，並於7月及8月期間進行了訪談、聚焦小組及問卷等形式蒐集各項資料數據，並透過問卷訪談800名服務對象，收集資料作為服務指標的各項數據。在退休準備與生活規劃方面，資助一間社會服務機構於今年上半年開辦與退休規劃相關的培訓課程，並於下半年進行社區宣傳教育活動。

籌設長者服務設施方面，今年上半年已分別有兩間設於長者社屋內的長者日間中心投入運作；而在望廈社屋第二期、台山中街、下環臨時街市、氹仔菩提社會服務大樓、九澳老人院以及路環石排灣等公共用地中，設立長者日間或住宿服務設施的籌劃工作正按計劃有序進行。

“澳門特區長者家居及社區服務需求及規劃研究”及“澳門特區長者住宿服務需求規劃研究”兩項研究即將完成。而為探討長者回鄉養老的“澳門特區長者對定居內地的醫療援助服務需求的研究”亦於5月展開。

3.4 配置資源優化服務 完善康復服務規劃

隨著《殘疾分類分級的評估、登記及發證制度》和《殘疾津貼及免費衛生護理服務的制度》的生效，以及“殘疾評估登記證”的申請及發放工作已順利展開，接受在視力、聽力、語言、肢體、智力及精神方面存在一種或多種殘疾的澳門居民作出申請，將有助持續完善殘疾人士的各项福利制度。

為加強對中、重度智障人士的社區照顧服務而搬遷的一間日間照顧服務設施的籌設工作正在進行，日後將增加日間照顧服務和暫托服務的名額，以

及家屬資源服務，藉此舒緩他們的照顧壓力，並在明年第一季投入服務。而將在筷子基區及望廈區兩幢新建公共房屋中，設置兩間中、重度智障人士院舍的籌備工作亦在規劃中。此外，新設的綜合職業康復設施現正處於設計服務內容的階段，但由於該址原有的服務機構於今年年中才可遷出，故該職業康復設施將延至明年第三季才可投入服務。

精神康復者服務方面，一間中途宿舍將於今年第三季進行搬遷，服務名額將會相應增加。此外，亦將搬遷一間職業康復設施，現階段已完成前期工作。而原計劃於黑沙環社屋內增建一間精神康復者中途宿舍的計劃將作修改，並改為智障兒童日間照顧中心，由於考慮到在今年內上述提及的中途宿舍服務名額將由 12 名增加至約 40 名，基本上滿足了目前服務的需要。而智障兒童日間照顧服務的服務需求亦甚殷切，因此，按照服務的需求變化，適當地作出了有關改動。此外，原計劃於青洲社屋內增設的一間精神康復者日間支援服務中心將修改作為青少年外展及深宵服務中心之用，主要由於今年內，將有一間日間康復中心進行擴展，服務名額將由 50 名增加至約 80 名。同時，在去年於鄰近的黑沙環區亦新設了一間可容納 130 名服務名額的精神康復者日間康復中心，現時該中心仍有充裕的服務名額接受服務申請。因此，為更好地善用有關設施，將發展為較有急切需要的青少年外展及深宵服務中心。

在專題計劃方面，現正設計“精神康復者家屬支援專項資助計劃”、“殘疾人士社交康樂資助計劃”、“殘疾人權利公約資助計劃”以及“共融藝術的培訓活動資助計劃”的內容，計劃分別於今年第三季及第四季推出。

為推廣《殘疾人權利公約》的工作，今年已進行不同的媒體宣傳工作，加強宣傳的接觸面。在蒐集、整理及分析相關政府部門對《預防殘疾及使殘疾人康復及融入社會之制度》的意見後，現已啟動修訂法例的工作項目，而為使公開諮詢工作能更深入，將調整項目的工作時間表，並將延至 2013 年第四季完成有關法律修訂工作。此外，對殘疾人士住宿服務需要與評估制度進行研究，已資助一間民間機構完成了智障人士住宿需求的調研項目。

3.5 凝聚力量攜手抗毒 擴大宣傳深化減毒

預防濫藥工作方面，“健康生活教育課程”已於2010/2011學年全面推出新課程內容，特別在小學六年級加入情緒教育、欺凌問題及精神科毒品危害等元素，強化小學生的禁毒教育。為鞏固學校網內的禁毒教育，今年初與社會服務機構合辦大型聯校禁毒活動及“抗毒映話戲”的禁毒短片播放暨座談會，加強對學生及青少年的禁毒教育。為增強學校老師及社工在預防青少年濫藥工作上的支援，計劃於2011/2012學年向學校發行全新的禁毒教育教材套，現正積極蒐集資料及編輯教材內容。

在社區宣傳推廣方面，於3月底順利舉辦了“青年禁毒活動獎勵計劃2010頒獎禮”，嘉許在去年參加該計劃的19個青年團體，並向市民展示他們努力的成果。而為深化禁毒活動獎勵計劃的成效，將其轉型為禁毒義工團，鼓勵熱心人士投身禁毒事務，深入社區建立抗毒文化，預計將於今年底舉辦義工團的成立禮。為響應國際禁毒日，已於6月26日當天舉辦禁毒影片首播禮暨座談會，邀請本澳從事青少年服務的前線人員、家長及傳媒工作者等參與。

在戒毒復康工作方面，戒毒綜合服務中心持續完善各項治療計劃。今年1月至8月，中心跟進戒毒求助個案共407人，目前每日約有150人服用美沙酮。設於黑沙環衛生中心內的“藥物治療中心”已於5月初試行運作，效果理想。美沙酮社區推廣工作方面，舉辦了“減低傷害及愛滋病防控專家論壇”，並於4月至6月開辦美沙酮推廣工作專業培訓課程，下半年加大力度作更深入的社區推廣工作。

繼續與法院及法務局社會重返廳合作，加強緩刑戒毒個案的治療跟進措施。於今年1月至8月，經轉介的新增戒毒緩刑個案數共57人，自2009年12月至2011年8月累計個案共154人，有關轉介程序能協助處於緩刑期的個案獲得戒毒治療的機會。

鑑於青少年濫藥有低齡化、女性化及隱蔽化的趨勢，當中只有少數的青少年會主動求助，因此，社工局計劃籌設由社會服務機構開展的青少年戒毒

輔導中心，加強對濫藥青少年的輔導介入工作，現正進行服務規劃及人員培訓。此外，為支援濫藥青少年的家庭，計劃與檢察院、司法警察局及治安警察局加強合作，對接觸到的懷疑濫藥青少年個案及其家長提供諮詢服務，於今年7月至8月期間開始試行，協助提升濫藥青少年尋求治療的意願。

關於濫藥調查研究工作方面，兩項青少年濫藥調查研究的報告，包括“澳門在學青少年與藥物之跟進調查”及“澳門街頭青少年濫用藥物跟進調查”，已完成並在9月向外發佈。此外，“濫藥青少年濫用藥物程度研究”已進入第二階段，繼續由三支外展隊進行試驗計劃。在今年9月協辦了在香港舉行的“2011年度全國藥物濫用防治研討會”，藉此交流各地的工作經驗及應對策略。

3.6 應對未來工作挑戰 職能架構合理重整

為配合社會發展及服務需求的變化，社工局現正進行架構重組，重新配置各項服務，理順各單位的分工，使重組後的架構能有效回應社會服務的不斷發展。有關架構的重組規劃已基本完成，預計在今年內開展修法的程序。

特區政府積極支持社會服務機構及社工專業發展，今年新增多項工作，包括為舒緩及改善社會服務團體的經營壓力，自今年1月開始，再度調升對社會服務團體及設施的經常性資助金額，整體增加達5.08%。為強化社會服務機構內社工人員的專業水平，已完成督導培訓課程，有助提升學員的督導能力。

此外，延續“社會服務人員專業發展計劃”及“受資助社會服務機構醫療保險計劃”，有助加強社會工作人員的各項培訓和保障其醫療福利。社會工作者註冊制度已按計劃完成基本建構工作，預計明年將可完成草擬法案的工作。

社工局聯同澳門社會工作人員協進會在9月16日舉行了“第一屆澳門優秀社工選舉2011”，藉此表揚他們對社會的貢獻，提升社會人士對社工專業的認受性。

4 社會保障領域

為實施第 4/2010 號法律通過的《社會保障制度》，社會保障基金為市民進行任意性制度登錄和補扣供款。因應近年社會發展和通貨膨脹情況，特區政府自 4 月份起提高養老金、殘疾金和社會救濟金金額，以解民困。

為完善中央儲蓄制度的撥款分配，對第 31/2009 號行政法規《開立及管理中央儲蓄制度個人帳戶的一般規則》提出修訂。此外，為構建第二層社會保障的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將繼續跟進有關制度的立法工作，並爭取於年底前完成有關雇員、雇主及個人的非強制性供款方案的研究，以便向社會進行諮詢。

4.1 健全社會保障制度 落實雙層養老體系

第 4/2010 號法律《社會保障制度》於 2011 年 1 月 1 日開始生效，社會保障基金透過與民政總署和七間民間社團合作，設立 80 多個服務點，按年齡層分三個階段為有意進行以任意性制度登錄和補扣供款等事項的人士提供查詢和接收表格等服務，再伴以有計劃性的廣泛宣傳，使得新社會保障制度能有序地開展。截至 2011 年 9 月中旬，以任意性制度供款的登錄人士共 30,400 人，補扣供款 28,300 宗，領取養老金人數共 52,996 人。

針對近年社會發展和通貨膨脹情況，特區政府自 4 月份起提高養老金、殘疾金和社會救濟金金額，增幅約為 17.5%。

此外，因應提升各項津貼金額而致社會保障基金財政支出加大的情況，特區政府將考慮在適當時間向立法會申請特別撥款，以健全社會保障基金的財政儲備；與此同時，下半年會進行精算研究，以評估社會保障基金的未來發展趨勢，提供數據予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針對現時基金供款與支出的狀況，作評估提升供款額參考之用。

為完善中央儲蓄制度的撥款分配，已對第 31/2009 號行政法規《開立及管理中央儲蓄制度個人帳戶的一般規則》提出修訂，一方面，為着分配的目的

的，增加三項不在澳門但可視作身處澳門的情況；另一方面，為每名合資格居民注入一萬元啓動款項訂定相關規定。2011年繼續為合資格的參與人開立個人帳戶。此外，5月份已開展2011年中央儲蓄制度撥款的程序，9月底公佈合資格撥款的確定名單和10月份開展提取款項的申請程序。於7月份頒佈了中央儲蓄制度利息分配的批示和公佈相關的程序。此外，亦與第一層社會保障制度合作的政府部門和社團設立80多個服務點，為市民提供查詢和接收聲明書和其他證明文件的服務。

截至2011年9月中旬，已開立參與人個人帳戶共382,129戶，合資格撥款帳戶共301,389戶。

繼續跟進第二層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框架的立法工作，同時已開展有關雇員、雇主及個人非強制性供款的方案研究，爭取年底前就方案向社會進行諮詢。此外，為有效開展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工作，下半年會加強相關人員有關財務投資方面的專業培訓，優化資訊系統和設備，使雙層社會保障制度得以有效落實。

5 旅遊領域

2011年，澳門旅遊業的發展進一步延續去年的增長勢頭。本澳首八個月的訪澳旅客比對去年同期上升了10.4%，錄得超過1,800萬人次。當中，中國內地仍然穩佔本澳最大的客源地，市場佔有率達56.8%，香港特區及台灣依次為第二及第三位，而國際市場份額則保持約11%的比例。

5.1 優化行業管理職能 提高旅遊服務質量

為保障旅遊業的健康發展，旅遊部門所設立的內部工作小組開展了與旅遊行業的相關修法工作。當中已完成對旅行社業務和導遊職業法例修改的最終修訂本，並已提請進入立法程序。

另外，針對行業的發展模式和變化，有序地開展了酒店和餐飲場所法例的修改工作，2011年已完成前期研究及草擬有關法案的中葡文版本，而為了

廣泛蒐集各界意見已於7月至8月開展公開諮詢，目前正對收集到的意見進行研究分析。

為配合本澳以休閒旅遊為主軸的旅遊發展模式，旅遊部門致力強化旅遊配套設施，積極與業界跟進各項大型酒店計劃和多元化餐飲娛樂設施的落成和優化工程，以豐富旅客的旅遊消閒去處選擇，提升整體旅遊設施素質。

隨着近年本澳多間大型豪華酒店相繼落成和投入使用，為旅客提供了更優質的住宿設施，但與此同時，旅遊部門亦十分關注在星級豪華酒店以外的住宿選擇，為此，針對這方面的考慮，2011年對協助現有經濟型住宿場所的發展，已展開準備工作，並與業界進行緊密的溝通，通過諮詢協商及科學調研，擬定支持計劃及分段落實，配以創建經濟型住宿場所網上訂房平台，加大宣傳力度。另外，於2011年初，向內地主要連鎖經濟酒店經營者介紹本澳酒店發牌規定，探討澳門經濟型住宿場所的發展情況。同時，檢視現行的發牌流程，從行政上簡化各項程序，以及進一步與相關部門了解並爭取土地再利用的可能性，藉着各項措施鼓勵經濟型住宿場所的健康發展。

在行業監管方面，為確保旅遊質量和旅客權益在旅遊高峰期仍獲得保障，於新年、農曆年、勞動節和國慶節期間在各旅遊景點和出入境口岸進行密集式巡查，並加強對非法旅館的針對性巡查。同時，亦對酒店和餐飲場所設施進行系統化巡查，從硬件上促進旅遊品質。至2011年8月31日，共進行了3,550次稽查活動。自《禁止非法提供住宿》法律生效後，2011年1月1日至8月31日，跨部門工作小組合共進行115次聯合行動，向涉嫌單位巡查444次，成功進入涉嫌單位196次，封印了58個懷疑非法提供住宿單位，合共向295名住宿者取證。

在推動優質誠信澳門遊方面，與內地主要客源市場部門合作、強化業界組織優質旅遊團的意識，以及加強對旅客宣傳和教育。2011年7月，與國家旅遊局進行了“2011年旅遊工作磋商會議”，落實於8月1日起在內地與澳門同時實施《內地居民赴澳旅遊組團社與地接社合同要點》(下簡稱《要點》)，進一步規範市場秩序，維護赴澳遊品質。隨着有關《要點》的正式實施，旅

遊部門製作及推出宣傳廣告，向內地旅客介紹《要點》內容，藉此提升來澳旅客自身合理消費意識。此外，透過公佈酒店房價措施以增加透明度，同時，為方便市民和旅客查閱於“五·一勞動節”期間本澳各類型的酒店客房價格，旅遊部門與酒店業界合作，在旅遊部門網站公佈由業界呈報的房價信息，以供用家掌握準確資訊。

面對澳門旅遊業的急促發展和日趨複雜化，以及全力配合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目標，旅遊部門已完成組織架構的重組，在新的組織及運作行政法規下，設立七廳十二處，以及擴大人力資源，以應對不斷變化的旅遊環境。

為配合電子政府的推進，長遠實現綠色行政的目標，2011年，旅遊部門在內部行政管理方面，已逐步擴大實施電子化的適用範圍；而對外方面，引入各項電子支付系統，如網上及信用卡繳費服務等，在減省用紙的同時，通過電子化的便利，加快行政程序。另外，透過有效的措施和工具，確保服務承諾的履行，並逐步增加新的承諾項目，構建優質的服務環境。為配合旅遊局於2011年底進駐政府綜合服務大樓作最後階段準備，全力配合各資訊系統的完善工作、調整工作流程、安排後勤支援等等，以便新服務窗口能為市民提供更多方便和優質服務。

5.2 跨部門參與和合作 完善旅遊環境配套

為鼓勵和促進民間發展更多旅遊文化活動，以便促進文化旅遊的發展，2011年繼續為社團組織所舉辦的文化旅遊相關活動提供資助，同時，“澳門旅遊文化活動中心”和“澳門商務旅遊中心”亦為社團組織舉辦活動時提供了更多的場地選擇。

為進一步發展更多具有本地特色的旅遊元素，“澳門旅遊文化活動中心”於2011年開展了系列優化工作，以完善該中心設施的同時，增添新旅遊產品，並於2011年第三季開始投入服務，如：中式茶藝館、葡式咖啡屋、展示和售賣與澳門品牌相關的意念和產品的“澳門製造”商店、互動多媒體系統器材空間、兩個旅客服務櫃台，加上中心內設有的旅遊局諮詢服務櫃台以及文化局的澳門創意館，讓遊客既能感受休閒度假的氛圍，亦可體驗澳門中西

文化交融的特質。另外，大賽車博物館及葡萄酒博物館，於 2011 年中開始延長服務時間至晚上 9 時，為活化博物館的空間氛圍，提供了包括葡萄牙民謠結他的文化表演，以豐富旅客遊澳的文化活動。

此外，2011 年開展了“澳門新旅遊產品發展計劃”的工作，透過跨部門的合作，不斷發掘新元素，以逐步豐富和多元化本地的旅遊產品。開展的計劃項目包括：遊學團、廟宇及教堂推廣計劃、旅遊觀光巴士、三輪車觀光遊、夜間旅遊活動、海上觀光遊、水燈節、農曆年煙花表演等，至於綠色旅遊計劃的內容則有離島綠色步行徑和單車綠道等。

把握整體城市發展的契機，與跨部門緊密合作，在各項新發展的領域上，共同改造及完善口岸與交通配置，當中包括參與媽閣和關閘口岸的規劃工作小組會議。再者，為營造優質和無障礙的旅遊環境，已開展旅遊指示標識與步行系統的準備工作，經過跨部門會議討論，已完成現況探討及資料整合。

與學術機構交流合作，以科學施政為基礎，開展對旅遊方面的研究，2011 年，先後對中國內地及香港旅客作出背景及特徵調查，分析與總結旅客的需求，透過調研成果，轉化為發展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策略依據，為往後旅遊業的持續發展打下根基；並廣泛邀請各相關業界代表參加於 6 月舉行的“如何打造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圓桌座談會”，以凝聚業界的意見，作為重要的決策參考。

為在本澳舉行的商務旅遊活動提供支持和協助，2011 年 1 月至 8 月，“澳門商務旅遊中心”協助和支持的商務旅遊活動已多達 103 項。同時，繼續推出“激勵商務旅遊市場發展計劃”，並延至 2011 年底，以緊貼市場發展需要。直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止，已成功通過預審而其活動預計於 2011 年或之後進行的“激勵計劃”申請個案已多達約 80 個。

在商務旅遊專業人員培訓方面，2011 年除了成功與“國際會議籌組人協會”合辦具國際專業認證的培訓項目“國際會議籌組人協會澳門區域性研討

會”外，更協助和支持本澳人員參加“會議專業人員認證”考試，成功取得國際專業認證資格。

5.3 創意多元旅遊推廣 塑造嶄新旅遊形象

為鞏固主要客源市場對澳門最新發展的了解和塑造嶄新形象，旅遊部門於2011年以“感受澳門—動容時刻”為題，推出全新一輯“感受澳門—動容時刻”宣傳廣告，向旅客展示澳門最嶄新的發展和最迷人的景緻。此外，各地市場繼續以不同形式宣傳澳門的世界文化遺產及其他不同主題旅遊路線，如適合家庭的離島步行徑綠色生態遊及熊貓館遊；適合長者的中葡建築及世遺欣賞路線遊等。

同時，對旅遊網站進行革新，引入互動式元素，以擴大旅遊推廣的功效，並已完成有關項目的招標工作。

因應不同國家或地區的市場特性，推出多項針對特定客群的宣傳措施，例如：台灣及馬來西亞市場結合世遺及婚紗攝影，在當地市場銷售婚影旅遊套餐。同時，透過與當地旅行社、網站、航空公司等機構合作，以電郵、報章雜誌、電視頻道、商場電子屏幕、戶外大型廣告板、澳門特色美食教學等方式推介澳門。

隨着購物遊已成為本地旅遊元素一大亮點，多個地區在宣傳澳門購物遊當中，亦結合了新建購物中心以及傳統購物街區商鋪作介紹。同時，透過支持由零售業界聯合舉辦“2011澳門購物節”系列活動，有效促進澳門購物旅遊的發展。

2011年，成功主辦和協辦多項大型盛事和節慶活動；並透過支持和協助方式，鼓勵業界組織發展新穎活動，如：冰FUN世界、2011威尼斯人嘉年華等。另外，2011年延續各項澳門重點品牌的盛事和節慶活動，當中包括：澳門國際煙花比賽匯演、火樹銀花嘉年華、第五十八屆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格蘭披治小型賽車錦標賽、澳門美食節、媽祖文化旅遊節、美高梅獅王爭霸、第三屆德國啤酒節、農曆新年慶祝活動等，傳承具澳門特色的大型盛事和節

慶活動，並成為代表性的旅遊產品。此外，積極透過協辦或參與多個由不同社團組織籌辦的宣傳活動，包括六·一國際兒童節、食品安全周、明愛慈善園遊會等，讓市民和遊客對澳門旅遊有更深的了解。

積極參與在中國內地舉行的大型推廣活動，如先後在南京、天津、福建和南寧舉行“活力澳門推廣周”，同時亦在南京舉行“江蘇澳門周暨活力澳門推廣展”，以及協辦“天津·澳門周”宣傳活動，並參加在上海國際賽車場舉辦的“2011年世界一級方程式賽車中國大獎賽”附設的大型展覽。

在商務旅遊宣傳推廣方面，“澳門商務旅遊中心”積極率領業界共同參與了多個外地的國際性商務遊展覽會，並繼續推出參展獎勵機制，鼓勵業界共同參加外地的商務旅遊展。同時，組織和安排多個不同地區的業界和傳媒到澳門進行考察和場地視察，以強化推廣和引領商機。“業界夥伴計劃”分別成功地在不同外地市場舉辦了多項業界交流和產品推介活動，除直接有效地進行推廣外，亦為澳門業界與國際買家兩者之間設立交流溝通平台，促進商機發掘。此外，積極參與及協助多個本地主辦的大型展覽會，並在本地和外地多份報章雜誌媒體刊登廣告，強化推廣。

旅遊部門繼續在本澳世遺景點進行週末文化表演節目，積極推動文化遺產成為具吸引力的旅遊點。此外，協助及支持多個來自不同國家地區的拍攝隊伍在澳門進行拍攝工作，強化宣傳澳門。因應市場變化，延續“精華遊”行程，並推出更新版的宣傳資訊。

為進一步鼓勵旅客以自助形式細意遊覽“澳門歷史城區”，旅遊部門於2011年推出“便攜式電子導覽服務”，使旅客無障礙地接收歷史城區內各景點的資訊。

在鞏固現有市場下，發掘更多具潛質的國際客源市場，當中俄羅斯和中東為旅遊部門看重的兩個潛力市場，旅遊部門分別於2011年3月及5月參加在當地舉辦的旅遊展，以鞏固並提升澳門在當地的知名度，並專為“莫斯科國際旅遊展”製作俄文地圖及旅遊指南。為配合年底推出的俄羅斯居民免簽

証措施，從 11 月底開始在俄羅斯推出為期 3 個月的媒體宣傳，吸引更多的俄羅斯旅客來澳旅遊。與此同時，旅遊部門通過提供宣傳援助方式，鼓勵新航空公司來澳營運，2011 年，吉祥航空及春秋航空於本澳營辦由上海飛往澳門的新業務，提升往來兩地的客運力。

5.4 拓展區域合作層面 打造國際旅遊平台

特區政府與國家旅遊局、內地各省市旅遊部門保持密切的交流與合作，透過定期舉行會議、簽署合作協定的方式，共同開發旅遊產品、聯合推廣、推動優質旅遊，以及完善旅遊管理。

粵港澳方面，隨着於 3 月與廣東省人民政府簽署《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標誌着粵澳合作邁向新里程，對促進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起着積極作用。同時，把握澳方擔任粵港澳旅遊合作輪值主席的作用，於 4 月在香港舉行的“2011 粵港澳旅遊推廣工作會議”上，確立聯合推廣的計劃，包括設聯合展台、舉辦路展及合辦推介會等，共同打造三地區域綜合旅遊目的地品牌，並向海內外推廣。三地於 9 月借助中國（廣東）旅遊產業博覽會期間舉行“粵港澳之夜”，向海內外旅遊同業介紹三地特色旅遊，推廣粵港澳一程多站旅遊。而在同期舉行之“粵港澳旅遊高層會議”上，與會者就修撰《粵港澳旅遊發展規劃》進行匯報；為着跟進合作框架協議內容所制訂的方針，將盡快完成規劃方案，再依時遞交高層討論落實，同時亦就粵港澳旅遊高層長遠合作機制構思作交流。另外，各方總結 2011 年旅遊推廣計劃執行情況，回顧粵港澳三方在“一程多站”旅遊推廣工作上的策略，並就 2012 年的旅遊推廣工作策劃提出建議，展望未來發展路向。

此外，旅遊部門於 5 月聯同香港旅遊發展局、中山市旅遊局、江門市旅遊局和廣州市旅遊局前往東南亞舉辦路展推廣活動，當中包括馬來西亞、新加坡及印尼。在此合作模式上，於 9 月和 10 月，分別與深圳市文體旅遊局、珠海市文體旅遊局及中山市旅遊局在重慶和南京舉辦聯合旅遊推介會，藉此推介各自的旅遊產品以及“一程多站”旅遊線路。

繼續保持與香港的緊密合作關係，旅遊局定期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旅遊事務署、香港旅遊發展局及香港旅遊業議會進行旅遊會議，於7月，港澳兩地組織了東南亞旅行社大型考察團參觀港澳旅遊設施，並開展在印度德里及孟買、俄羅斯莫斯科和中東等優先市場進行聯合推廣。

此外，通過澳方作為中山、珠海及澳門特區三地聯合工作小組主席的角色，積極推動三地聯合推廣工作，並藉着2011年辛亥革命一百周年之際，旅遊部門組織日本傳媒訪問團，在澳門進行孫中山先生史蹟及世界遺產的採訪報導，亦通過中山市旅遊局安排，訪問團前往孫中山先生故居及中山市作採訪報導，發揮中珠澳間的合作平台。

在泛珠合作方面，於9月，在南昌舉行“第七屆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旅遊合作磋商會議”，共同就區域旅遊合作作廣泛交流，並簽署《泛珠三角區域深化旅遊合作協議》。同時，根據2010年簽署的《泛珠三角各省區旅遊合作福州宣言》所訂的要項，粵澳旅遊就整合推出精品線路達成共識，組合廣東韶關的“丹霞地貌”及澳門歷史城區兩個世界文化與自然遺產串連包裝，成為世遺精品路線。

閩澳方面，通過6月份的閩澳高層會晤，進一步推進兩地間的高層次合作，聯手打造媽祖文化旅遊品牌，並共同參與國際旅遊推廣活動。同時，為發展瓊澳間的旅遊合作，於2011年1月出席在海南省海口市舉辦的首屆“瓊澳合作論壇”，共同探討合作的可行性，為開展往後的工作作好前期準備。

另外，為開拓中國內地旅遊市場，澳門特別行政區駐北京辦事處旅遊組於8月在河北省石家莊市舉辦旅遊推廣活動，向當地和周邊地區的旅遊業界介紹澳門旅遊設施和產品，以吸引華北地區的居民來澳旅遊。

就有關未來澳門和廣州共同推動南沙旅遊合作的開展，穗澳兩地分別於2011年3月及5月進行了工作會議，隨後於7月的會議中，簽訂兩地的旅遊合作備忘錄，共同開展南沙和澳門之間的旅遊合作。此外，藉着與內地多個省市簽署了多份備忘錄，當中包括：於3月份，分別與江蘇省旅遊局及天津

市旅遊局簽署旅遊合作備忘錄；於5月份，分別與湖北省旅遊局及四川省廣元市旅遊局簽署旅遊合作備忘錄；於7月與山西省旅遊局簽署旅遊合作備忘錄，於10月與江蘇省旅遊局簽署“優質誠信澳門遊”合作備忘錄以及與安徽省旅遊局簽署旅遊合作備忘錄，通過簽訂備忘錄，能更好地促進與各省市間的旅遊合作。

至於國際方面，特區政府旅遊局局長延續亞太旅遊協會2010年至2012年度副主席的任期，藉此機會，促進與亞太旅遊協會及其他業界伙伴的合作關係，致力推動澳門旅遊業的發展面向國際，於2011年4月，率團參與在北京舉行的亞太旅遊協會六十周年慶典暨年會。同時，邀請亞太旅遊協會的專家工作小組，為澳門構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定位開展科學調研。

6 文化領域

2011年，是國家《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二個五年規劃綱要》（下簡稱國家“十二·五”規劃綱要）頒佈和開局之年，也是《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簽署和實施之年。這兩個重要文件對澳門的發展，做出了明確的定位。“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促進經濟適度多元發展”，“深化粵港澳區域合作”，“充分發揮在國家整體發展戰略中的獨特作用”，已成為澳門建設和發展的戰略目標。在這樣的大背景下，文化局將總結經驗，結合發展需要，繼續全力做好文化領域的各項工作。

6.1 廣泛合作深入發掘 全面做好文保工作

在做好文化遺產的日常維護、管理工作的同時，文化局組織力量，深入發掘，有重點地對下列文物建築進行規劃、修復工程，其中包括：孫中山早期在澳門行醫時開設的中西藥局舊址草堆街80號；葉挺將軍及其家人在澳門的故居賈伯樂提督街76號；十月初五街康公廟等。

此外，發掘在大三巴哪吒廟附近的茨林圍空間，計劃興建小型的“哪吒展館”，以保存相關的珍貴文史資料，增進市民和遊客對澳門特有的哪吒信俗

的了解。而為發掘和保護大三巴區文化資源，重塑其歷史氛圍，並為縫合其歷史肌理提供科學依據，文化局委托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分別在高園街及顯榮里所做的考古工作，亦已展開並已取得初步成果。

今年再有三項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入選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名錄，其中包括：“地水南音”、“澳門道教科儀音樂”和“魚行醉龍節”。同時，新一批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項目申報和評審工作亦已開始進行，計有媽閣水陸演戲會申報《媽祖信俗》、柿山哪吒古廟值理會和大三巴哪吒值理會聯合申報的《哪吒太子寶誕》、土生葡人美食聯誼會申報的《土生葡人美食文化》和澳門土生土語話劇團申報的《土生土語話劇》四個非遺項目。在2011年6月11日“中國文化遺產日”這一天，由國家文化部中國非物質文化遺產中心與澳門文化局聯合主辦的《根與魂·中國非物質文化遺產展演》系列活動，在澳門連續展開，廣受歡迎。

自2006年開始草擬的《文化遺產保護法》，經廣泛諮詢公眾及各行政部門並反覆修改，現已進入立法程序。

文物保護工作的一條基本經驗，就是努力創造條件，讓更多人參與。一方面，通過文物展覽、景點演出、展板設置、學術報告等形式多樣的活動，不斷提升廣大市民對文物保護的認識和參與度。另一方面，與社會團體合作，共同做好保護工作。

6.2 銳意開拓穩步推進 積極發展文創產業

針對澳門面積狹小，土地資源稀缺，建立文化創意產業據點缺少空間這一情況，特區政府積極發掘閒置物業，重新規劃，開拓多個文創空間。今年上半年，已有兩處開張營運，一是設在鄭家大屋的“鄭家大屋禮品店”，一是位於大三巴耶穌會廣場旅遊文化活動中心（黃屋仔）地庫一層的“澳門創意館”。這兩個據點，為剛剛起步的澳門文創產業，提供了產品展示和銷售的空間，可以說具有“啟航”的作用。為適應本澳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的需要，培

養相關人才，建立人力資源基礎是當務之急。為此，特區政府大力支持本地院校、企業及民間團體開設與文創產業有關的課程。在這種支持下，澳門業餘進修中心與北京清華大學合辦首屆“文化創意管理高級研修班”，為本地的業界人士提供了專業進修機會，讓他們在理論學習，案例分析和實地考察中得到提高。此外，文化局還與旅遊學院合作，於今年6月至10月期間，開辦“藝術行政證書課程”，積極培訓文化藝術專業管理及營運人才。

為整理本澳文創產業市場數據，緊跟文創產業發展情勢，加強政府與業界及業界之間的溝通和聯繫，文化局建立資料庫的工作已啟動。該項工作分兩個階段。第一階段由2010年8月開始，主要是澳門文創產業資料的收集工作，徵集對象為設計、視覺藝術、表演藝術、服裝、出版、流行音樂、電影錄像及動漫等領域相關的公司及團體；第二階段於2011年5月展開，資料徵集對象為本澳文創產業界之專業個人工作者。資料庫內容將逐步充實完善，並配合預計今年內啟用的文創網頁，將庫內資料逐步上網，以便利業界訊息傳播，促進跨領域合作與交流。

特區政府一方面扶持本地文創產業，一方面推動其與外地交流，向外地發展。今年3月，文化局組織了多家本澳文創商戶，參加江蘇南京舉行的“活力澳門推廣周”和天津舉行的“天津·澳門周”；5月，組成包括政府工作人員、文創商企成員和專業人士的代表團，參加“第七屆中國（深圳）國際文化產業博覽交易會”。這些活動讓出席者開闊了視野，拓展了思路，展示了澳門文創成果，學習了外地文創經驗。今年10月，文化局還與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合作，共同組織本地文創界參加“第十六屆澳門國際貿易投資展覽會”。

在特區政府與各界人士共同努力下，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規劃和具體計劃已經初步確立，相關工作已全面展開，澳門文化創意產業已進入初創階段。

為了提高文化產業委員會訊息的透明度，2011年開通了網頁，設委員專區和意見徵集郵箱，透過不同渠道和方式吸納各委員和社會各界對文化產業發展的意見。

6.3 堅持“兩節” 審美引領 努力貼近市民生活

一面堅持審美引領，一面貼近市民生活，讓藝術真正發揮提升市民生活素質的作用，這是舉辦澳門藝術節和澳門國際音樂節（簡稱“兩節”）的宗旨。於今年4月29日至5月28日舉行的第二十二屆澳門藝術節，正是這一宗旨的充分體現。是屆藝術節以“結伴藝術，品味生活”為主題，邀請英國、法國、西班牙、阿根廷、丹麥、以色列、中國內地、香港和本澳等多個國家和地區的藝術精英，為市民和遊客奉獻29項不同類別近100場的演出，並舉行視覺藝術展、工作坊、藝術講座、分享會等活動。各項節目因以高水準貼近民眾而廣受歡迎。其中最具創意的《光影大三巴》，受到市民和遊客的欣賞，為回應社會訴求，於暑假期間再度演出。可見市民對澳門文化遺產和藝術的深切關注和熱愛之情。

今年十月，澳門國際音樂節迎來二十五周年銀禧之慶。除邀請更多國際、國內著名音樂家和音樂團體來澳門獻藝，彰顯音樂節作為一流藝術交流平台的作用外，文化局還推出一系列推廣活動，以鼓勵更多公眾參與，其中包括：音樂節口號創作比賽、音樂節推廣大使、發行紀念郵品、製作紀念影片、舉辦音樂節臉書讚美活動等。與此同時，還舉行澳門國際音樂節珍藏資料小型展覽，展現音樂節的發展過程，與觀眾一起見證音樂節的成長。

6.4 配合重要節日慶典 開展文化藝術活動

為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從五月下旬開始，文化局向全澳中學及重要社團機構贈送《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教育展版，以豐富的內容圖文並茂地介紹這場對中華民族影響深遠的革命。九月下旬，由澳門博物館舉辦的《天下為公——孫中山與澳門文物展》，從孫中山與澳門關係的特殊視角，來展現辛亥革命的一段光輝歷程，為世界認識這場革命提供一個新的維度；同時舉行大型研討會，從學術層面宣揚辛亥革命精神和意義。10月，在澳門國際音樂節期間，推出《紀念辛亥革命一百周年音樂會》，及反映孫中山青年時代生活的音樂劇《旭日》；與澳門文物大使協會合作，組織策劃“孫中山百年史蹟之旅”，以多種多樣的活動形式引起社會大眾的關注。

為了更加熱烈、別開生面地慶祝澳門回歸祖國十二周年，文化局於12月20日這一天，舉行澳門歷史城區拉丁幻彩大巡遊。屆時有眾多藝術家、藝術團體和市民，在本澳多個世遺景點及連接景點的廣場、街道等舊城區的巡迴表演，以全城同歡的場景喜慶回歸。

兩年一度的華文戲劇節，是兩岸四地重要的戲劇活動，適逢今屆輪到澳門主辦，是為文化局重點文化活動項目之一。戲劇節將以“新世紀華文戲劇之研究”為主題，演出兩岸四地十台精彩劇目，同時舉行學術研討會，從舞台實踐和學術研究兩方面，就過去十年華文戲劇的生存發展、傳承與革新、成績與不足、經驗與教訓，進行交流、探討，做出評議、歸結，這將十分有助於澳門戲劇藝術的提升和發展。

6.5 完善設施優化服務 營造城市閱讀風氣

文化局屬下澳門中央圖書館於今年初推出“全民網上閱讀平台”，向全澳市民免費提供網上閱讀服務，本地讀者利用互聯網功能，無需註冊帳戶即可隨時登入，免費閱讀各種圖書、雜誌、報章、學術論文等，十分便捷，深受歡迎。

為響應“中國文化遺產日”，舉辦“圖書館文物建築之旅”活動，通過參觀“澳門歷史城區”周邊的中央圖書館、路環圖書館、民政總署大樓圖書館、何東圖書館等，將各間圖書館的建築特色與其附近的世遺景點結合起來，由導賞員進行詳細講解，極大提高了家長和少年兒童對圖書館功能的認識，增加了他們閱讀的興趣。

為滿足不斷增長的全民閱讀需求，文化局採取多種方式，或改造，或擴充，或新建，不斷增加圖書服務網點。其中，配合望廈社區改造的望廈圖書館，已於今年內投入運作；紅街市郵政分局舊址正在改建為一所公共圖書館，將於明年年初對外開放；氹仔圖書館已進入後期工程，可望於明年上半年落成啟用；沙梨頭圖書館、石排灣圖書館已完成功能區域劃分和初步平面設計，將於年內動工興建。

為方便專業人士或有特殊需要的讀者查找、閱讀檔案資料，文化局屬下歷史檔案館積極完善檔案管理工作，在檔案收集、整理、著錄、修復、館藏等方面，按照國際通則，實行了嚴格的“標準化”，大大提高了館務水平。在2010年開通的“澳門歷史檔案館網站”的基礎上，將網站可供中文搜錄的標題增至50%，可瀏覽的數碼化檔案增至40%；與此同時，還加強了文獻性刊物系列數碼化工作，方便了《澳門檔案》等重要參考刊物的網上閱讀。

為倡導本地作品的閱讀，增進市民對本土文化的認識，特區政府積極鼓勵文學創作和學術研究，加強出版工作，今年將要出版一批本地作者的著作或與本土文化有關的著作，其中包括：文化局與澳門基金會合作，共同出版的《2010年度澳門文學作品選》（三卷）。出版“澳門文化遺產叢書”四本，及澳門作家飛歷奇（Henrique de Senna Fernandes）全集。與本澳 Livros do Meio 出版社合作，於6月份共同出版的“O Sol, a Lua e a Via do Fio de Seda—uma Leitura do Yi Jing”一書，作者為 Fernanda Dias。

7 體育領域

2011年，體育發展部門繼續積極推動普及大眾體育的工作，透過各項大眾體育活動和科學健身的資訊，讓市民可經常接觸和參與體育運動。而在場地設施管理方面，透過拓展和優化“公共體育設施網絡”的各項工作，包括興建臨時體育設施、鼓勵民間的體育設施納入“公共體育設施網絡”、積極籌備各項體育設施的興建和重建工作，以及開展各項保養維修和人員培訓等。

7.1 舉辦多元大眾體育 培養健康生活模式

為落實普及體育的施政，繼續以每年每月每週為主線，以參與性和觀賞性為手段來開展多元化的大眾體育活動，推動市民更廣泛地參與。經過不斷的努力和改進，“大眾康體日”、“體育健康諮詢站”、“大眾健身興趣班”及“乒乓球挑戰賽”，已發展成為常規性的體育活動，分別以每月和每週的形式舉行。而每年都會舉行的“自由波地”、“婦女體育嘉年華”、“殘障人士運動日”、

“公共機構體育競技大會”、“暑期活動”、“親子運動日”及“全澳長者運動日”等不同形式的體育活動，為不同社羣、不同階層的市民提供了參與體育運動的機會，推動市民養成良好的運動習慣。

為擴大推廣的渠道，開展更多大眾體育活動，體育發展部門還與部分民間團體簽署了合作協議，共同推廣大眾體育。而為配合市民參與運動的需求，亦透過優化活動的組織和興建了新城填海 B 區的臨時體育設施，為市民創設更多機會和空間以參與體育運動。至 9 月份為止，已合共舉辦了十三項的體育活動，參與人次超過 44.1 萬。此外，本年度還繼續開放“公共體育設施網絡”和推行“運動易”會員計劃，推動市民參與體育鍛鍊。至 9 月份為止，“公共體育設施網絡”的使用已達 408.3 萬人次。而“運動易”的會員亦累積至近 5.5 萬人。

7.2 持續完善培訓體系 促進競技體育發展

通過資助和支援，為各總會更有效地推行在訓練、比賽、培訓及參與國際體育組織的工作，同時，亦為各總會制訂中長期發展計劃方面提供協助，特別是未來幾年的多個國際綜合性運動會的運動員培訓計劃和備戰規劃，以推動相關項目的良好發展。在聘請專業教練和技術員的政策方面，因應個別項目的發展，進行教練的更替，為相關項目帶來新的訓練方式和技術，以促進本地教練和運動員訓練方法和技術的更新和發展。

此外，在各項培訓工作方面，開展了包括精英運動員計劃、各總會的教練和體育人員的培訓以及繼續開展了各個青少年體育訓練學校的培訓和選材工作。同時，更增設了青少年保齡球訓練學校，和派出了由年青運動員組成的代表隊出外參加“阿拉夫樂運動會”、“2011 國際兒童運動會”、粵港澳三地青少年籃球交流及川澳青少年的體育交流，促進青少年的體育發展和成長。此外，本年度，澳門的運動員亦參加了在內地舉行的“世界大學生運動會”和“全國城市運動會”，增加了本地運動員的比賽經驗。

本年度，在殘疾人體育運動方面亦有所突破，特區政府透過與內地相關團體簽署了合作協議，借助內地完善設備和先進的技術，協助培訓本地殘疾

運動員和導師，推動本地殘疾人運動的發展。在此基礎上，本澳殘疾運動員往內地進行了集訓和參加了「全國特奧田徑賽」、「中國殘疾人乒乓球公開賽」和「全國殘疾人運動會」，以及開展了導師的培訓。此外，亦參加了「2011世界夏季特奧運動會」，並取得了參賽以來的最佳成績，奪得了15金7銀9銅，合共41面的獎牌。

7.3 參與國際體育活動 宣揚健康城市形象

特區政府一直支持參與國際體育事務，因此，多年來透過在本地的舉辦和出外的參與，來推動本澳體育的國際化，同時，亦可宣揚健康城市的形象。

本年度已分別舉行了多個國際體育賽事。此外，多支外隊來澳進行了集訓和資助各體育總會出外參加了超過200項的國際比賽、培訓和會議。透過這種參與，除為市民提供了觀賞體育盛事的機會，誘發市民參與體育運動的興趣外，也讓本地運動員和體育人員獲得了比賽和交流的機會，促進其技術和項目管理的成長和發展。

7.4 推廣科學健身理念 增進體質保健意識

繼續透過不同的方式，利用不同的媒介向市民宣揚科學健身的知識。本年度，分別在本澳不同的區域提供體育健康諮詢服務。透過康復訓練班和講座，在活動舉行期間或在運動醫學中心設立的體質測試服務，以及更新和豐富網頁的相關內容、印製小冊子和出版“運動康復保健光碟”等方式，持續向市民推廣運動計劃建議、健康飲食資訊和體育健身的訊息，使市民更加了解自己的身體狀況，從而調整運動計劃，更安全和更有效地進行體育運動。至9月份為止，合共有超過10,000人次參與相關的服務和活動。

因應“2010全澳市民體質監測”的結果，與各合作機構展開了應對的探究工作，共同制訂日後的推廣方案和計劃，亦出版了有關的監測報告。

在高競技運動輔助方面，至9月份為止，已為多個體育項目的集訓隊和代表隊的運動員提供了醫務監督和營養評估的服務，協助運動員進行科學訓練，以提升其競技水平。

7.5 提升體育設施管理 構建優質體育空間

本年度，致力開展了有助拓寬“公共體育設施網絡”空間的工作，分別向具備體育設施的教育機構和民間團體發函，邀請將其體育設施納入網絡內。此外，就未來新建的公共房屋和設施、填海區，亦已向相關部門提交了設置體育空間的建議和規劃方案；並與高等院校合作，開展了全澳體育設施的調查。新城填海B區設置的旅遊塔臨時體育場已於8月份以試點方式投入運作，並以“自由波地”的形式，全日開放給市民使用，以配合不同人士的需求。目前，該臨時體育設施內設有籃球、足球、戶外健身的體育設施，並提供了交通工具停泊的空間，更加方便市民的使用。多個體育設施的興建和重建工作都在有序地進行，包括“多功能集訓中心”、“望廈體育館”及“蓮峰體育中心輔助大樓”，都正在展開圖則的編制或工程招標。

在環保節能推廣方面，除聘請了專業公司展開研究和於部分場館裝設了節能燈、隔熱貼及於晚間熄滅場館外圍的射燈外，亦與相關的工作小組合作，於所有場地加裝了不同的節水設施，以達到節水節能的效果。

在推展無障礙環境的計劃方面，以殘障人士專用座椅電梯試點計劃為基礎，開展了擴大安裝同類設施範圍的研究，對未來興建或重建的體育設施，都會引入無障礙環境的設計，以打造傷健共融的現代化體育設施。

第二部分

二零一二年度施政方針

1 衛生領域

2012年，特區政府繼續秉承以人為本的施政理念，將在過往衛生工作的基礎上，繼續加大衛生資源的投入，加快各項基礎設施的興建，優化各項醫療服務，加強公共衛生防控，以及醫療衛生體制和人員隊伍的建設，為市民提供高效、安全的醫療衛生服務。

1.1 落實特區長者政策 強化老人醫療服務

根據有關的統計資料，使用住院服務的年齡分佈呈V型，平均約每千人有五十人使用住院服務，住院人數隨年齡增加而升高，六十五歲或以上病人的使用住院服務是以倍數增加。另有研究結果顯示，六十五歲或以上病人的醫療成本較其他病人高出四倍。

2010年，本澳六十五歲或以上的長者有四萬多人，六十五歲或以上長者分別約佔仁伯爵綜合醫院住院和衛生中心成人保健門診服務使用量的三成。可以預見，隨着本澳老齡人口的持續增加，老人醫療服務的需求將是未來政府醫療系統內的重點工作之一。

為此，特區政府將延續和加強老人醫療服務，在老人專科服務的基礎上，逐步建立醫院會診制度，同時結合和加強衛生中心與社區照護工作，繼續推行老人的出院健康管理、藥物管理、健康諮詢和優先就診計劃等新措施，以及在衛生中心開展慢性眼底疾病篩查，保障長者得到適切的照護，維持良好的生活質量，支持和實現“原居安老”的長者政策方針。

1.2 因應社會發展變遷 加大疾病防治力度

在社會環境改變、城市化和人口老齡化等多方面的因素綜合影響下，慢性非傳染病已成為市民生命和健康的重大威脅，是目前主要的公共衛生問

題。2010年，澳門首三位根本死因為腫瘤、循環系統疾病和呼吸系統疾病，死亡率合共佔73.6%。

根據澳門癌症登記年報的資料顯示，2009年男性前三位的新發癌症分別是肺癌、結腸直腸癌和前列腺癌，女性則是乳癌、結腸直腸癌及肺癌。在主要致死疾病的防治策略上，特區政府將繼續加強癌症預防的宣傳教育，並落實上述新發癌症的預防、早期診斷及早期治療的工作，致力降低疾病的發病率。

此外，繼續以癌症、心血管疾病、糖尿病及慢性呼吸道疾病為重點，加快落實各項慢性病防制的干預措施，預防和控制大多數慢性疾病的危險因素；同時，不斷深化健康城市的工作，通過學校健康促進和健康大廈計劃作為重點工作平台，又將根據男士健康的調查結果，加大預防宣傳力度，推廣和倡導健康的生活模式，提高市民的健康水平和生活素質，共建優質社會。

1.3 提高疾病診治能力 促進醫療服務水平

過去十年，澳門居民出生時平均預期壽命持續增長，2007至2010年出生時平均預期壽命為82.5歲，較1998至2001年增加2.2歲，處於世界前列位置，是全澳市民注重健康生活和醫護人員共同努力的成果。

特區政府一直重視心理疾病的服務需求，在全人防治融合的整套防治策略的框架下，將繼續加強老人和日間精神科的服務，同時開展社區的服務合作，加強社區內的跟進評估，減低復發再住院率，充分運用衛生資源。此外，仁伯爵綜合醫院將繼續按照國際認證計劃的差距分析報告，加強人員培訓和推進行各項改善工作，優化醫院的管理運作機制。在醫院藥物管理方面，將檢討現行的發藥制度，減少藥物浪費，改善病患服藥的依從性，舉辦教導正確用藥的講座，並計劃設立病人藥物資訊站，為病人提供更完整的藥物訊息。

本澳的初級衛生保健網絡被世界衛生組織評為典範，體現了特區政府醫療保健政策方面的理念。近年來，通過資源的不斷投入，衛生中心先後開設了中醫針灸、戒煙門診、心理門診、醫務社工等新服務，為居民提供更周全細緻的衛生保健服務。

因應市民對中醫藥使用的傳統，特區政府將繼續加強衛生中心的中醫針灸服務，強化中醫的人員隊伍建設。此外，設於黑沙環衛生中心的兒童健齒樂園亦將啟用，有助推動兒童建立正確的口腔保健概念和習慣。為配合慢性病的防治策略，衛生部門已着手籌劃開展糖尿病病人足部治療服務。

按照完善醫療系統建設方案的各項規劃進度，特區政府將有序和加緊推進各項工程的興建計劃，並執行和落實醫生人員培訓規劃。配合未來的發展所需，不斷完善醫療系統的軟硬配套設施，推動本澳醫療衛生的可持續發展，促進居民享有健康和優質的生活。

衛生部門一直重視員工的培訓。2010年，舉行了38項本地培訓和35項外地培訓，合共1,800人次參加，培訓時間約12,300小時。未來，將進一步加大培訓力度，以提升員工的臨床和專業技能。

1.4 深化臨床資訊應用 致力實現資源共享

特區政府一直致力推進臨床資訊科技的應用，以有效提升醫療服務的質量、安全和效率。經過多年的努力，衛生部門已基本完成臨床醫療服務和行政管理電子化系統的構建目標。現時，醫學影像數碼化儲存及傳輸系統（PACS）已開始試運行，並計劃將臨床護理移動訊息系統擴展至全醫院，有助護理人員迅速查閱病人資料，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務質量。

將繼續啟動醫療中央資料庫的構建工作，嘗試優先整合仁伯爵綜合醫院、鏡湖醫院和科大醫院的病歷資料。中、長期計劃目標將逐步延伸至私家診所，建立居民健康管理、慢性病資料等系統，除可加強病人資料的管理、達致資源共享外，所得的數據更將成為日後統計健康指標的資料來源，為特區政府制訂未來的衛生政策提供參考依據。

為便利服務，將取消向公務員及其家屬受益人發放衛生護理證（綠卡），就診期間只需出示其個人身份證便可進行免費身份確認，更可享受便捷的自助登錄及電子蓋章服務，毋需排隊蓋章。

1.5 加強控煙執法能力 鞏固公共衛生防控

特區政府既重視市民的個人健康，亦致力一個良好的公共衛生體系建設，以維護市民能夠享有生活的健康和愉悅，維持社會的穩定和諧。

《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將於 2012 年 1 月 1 日正式生效，特區政府已加大新法的宣傳推廣和人員的培訓力度，並將嚴厲執法，加強戒煙服務，深化無煙文化和無煙環境的營造，進一步減少煙草對市民健康的危害。衛生部門已完成青少年煙草使用情況和全澳吸煙率的調查，現時正計劃開展娛樂場所員工的吸煙調查，其結果將成日後修訂禁煙規範的參考數據。

2012 年，特區政府將持續加強公共衛生防控和重大傳染病防治的能力建設，繼續防範登革熱和季節性流感爆發，落實和開展《國際衛生條例（2005）》中口岸衛生的各項預防工作，健全口岸衛生防疫的機制和系統，計劃開展粵澳橫琴合作開發區病媒本底和澳門濕地蚊類調查，防範疾病的傳播；繼續加強麻疹的監測和特定人群的疫苗接種工作，達到消除麻疹的目標。進一步研究和檢討本澳的防疫接種計劃，保障個人健康和遏止疾病在社區蔓延。在嚴重傳染病的防控方面，將繼續積極推行愛滋病的預防及教育工作，以及加強對結核病高危人群的監控。

1.6 申請質量管理認可 提升檢驗檢測能力

捐血中心繼續進行捐血者行為分析，以及開展澳門地區負型血的分子生物學研究，亦將跟進澳門市民登記成為國際骨髓或血幹細胞捐贈者的計劃。公共衛生化驗所提供各項化驗支援服務，以及對環境衛生、藥物、傳染病進行監察，並將不斷擴大檢驗項目。為進一步加強質量管理，捐血中心和公共衛生化驗所將籌備 ISO 15189 醫學實驗室質量管理體系認可的申請。

在藥物事務方面，將探討開展藥物流行病學調查研究的可行性，加強藥物評審和市場監督人員的專業能力。推動私家醫生及社區藥房積極參與藥物不良反應及質量通報計劃，以及收集市民棄置的藥物，防止藥物誤用或作不法的回收用途。

1.7 完善衛生體制建設 加深對外合作關係

進一步加強衛生領域內的各項法制建設工作，以及完善衛生體制的建設。隨着新的實習醫生培訓制度和醫務委員會的行政法規獲得通過，特區政府將進一步完善和加強全澳醫生培訓工作，提高和加大醫生培訓的質和量，以及按步開展各衛生專業人員的資格評審工作，訂立執業資格考試制度、制訂道德守則和發出培訓指引。

考慮到《醫療事故法》的立法具一定難度和複雜性，特區政府將借鑒和參考世界各地在處理醫療糾紛上的經驗，再對此進行深入研究和詳細分析。在醫務委員會成立後，衛生局將在專業資格評審和責任保險制度的基礎上，再聯同醫療、保險及法律專業等人士共同研討，重新草擬《醫療事故法》，以更保障和維護醫患雙方的合法權益，預計2012年第四季進入立法程序。

通過資助和購買服務的方式，特區政府繼續為市民提供門診、牙溝封閉、家居護理、子宮頸癌篩查、心理諮詢、愛滋病諮詢及外展服務等醫療保健服務，進一步鞏固和擴大與非牟利醫療團體和私人醫療機構的合作，充分利用社區資源，為市民提供更細緻、周全的醫療服務；與此同時，亦即將進行“醫療補貼計劃”的中期檢討，分析和評估醫療券的發放方式，並研究再提早發放醫療券的可行性。

此外，積極支持和推動傳統醫藥應用和發展，繼續開展與世衛合作的傳統醫藥培訓的具體工作，提升中醫藥管理人員的能力。跟進與藥物事務有關的各項法律法規的修訂或立法工作，包括《藥劑專業及藥物專業活動的法律制度》、《藥物分銷質量管理規範》、《藥物生產質量管理規範》等，進一步完善本澳的藥物管理體系，保持與世衛、國家衛生部和鄰近地區的緊密聯繫和合作，持續鞏固和拓展對外的衛生合作關係。

按照國家“十二·五”規劃綱要和珠三角改革發展規劃綱要的精神，澳門特區將發展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為此，特區政府將積極落實各項醫療基礎設施建設，深化健康城市的構建；並根據《粵澳合作框架協議》內容，加強兩地醫療和公共衛生的合作，探討衛生資源共享和建立醫療服務標準化的可行性。

2 教育領域

2.1 高等教育

2012年，特區政府將繼續貫徹“教育興澳”的指導方針，加大資源投入，提升教育素質，促進高等教育的健康穩步發展。

2.1.1 推進法規訂定進程 創設優質高教制度

透過與高等院校加強溝通，有序地落實《高等教育制度》法律的相關規定，並優先跟進《高等教育基金》和《高等教育評鑑制度》法規的草擬和修訂工作，以逐步完善高等教育的法律制度，保障對高等教育的資源投入，在持續提升院校教育素質的同時，加大其自主性和靈活性。

落實重組高等教育行政部門組織和運作架構，建立促進高教發展的行政執行工具；籌備成立“高等教育協調委員會”，進一步協調本澳高教發展，讓院校在配合特區政府整體經濟和社會發展需要的同時，更好地各自發揮其優勢，培養更多各領域的優秀專才，促進高等教育的健康發展。

2.1.2 推動評鑑科研活動 促進高教穩步發展

投入資源，支持本澳高等院校開展機構和課程評審等有關工作，為推行高等教育評鑑制度做好準備，同時亦將舉辦兩岸四地有關高等教育評審的研討會，共同分享經驗和成果，以進一步完善高等院校的素質保障機制，促進院校持續優化。

透過高等教育基金的設立，支持本澳高等院校的持續發展。另外，為進一步提升高等院校的管理水平，將組織本澳院校負責人前往高等教育發展較為成熟的國家進行考察，了解當地高教的情況和相關政策，以及高等院校的管理模式等，同時邀請外地專業機構和專家學者來澳為院校相關人員舉辦講座、工作坊、以及相關的培訓活動。

有序地落實特區政府與內地教育部門簽署的合作協議中各項工作，尤其是加強訊息互通，建立院校領導和教師之間的交流互訪機制，透過兩地高教資源共享，優勢互補，共同促進兩地高等教育的發展。配合國家“十二·五”規劃綱要，進一步深化《珠江三角洲地區改革發展規劃綱要》和《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當中粵澳有關高等教育範疇的合作。除此之外，發揮本澳作為國家與葡語系國家和地區合作交流平台的作用，支持院校與葡語系國家高等院校簽署合作協議，為學生提供相互交流和學習的機會，增進學生對彼此歷史和文化的認識，培育更多中葡雙語人才。

2.1.3 優化高教資料系統 有序蒐集人才資訊

持續完善“澳門高等教育資料庫”的資料蒐集及管理工作，出版澳門高等教育料（教職員及學生人數）小冊子；推出高等教育資料數據網上服務平台試行版本；制訂高等教育相關的統計指標，提供標準化及可比性的數值，評估本澳高教發展表現。

為讓本澳社會各界和其他地區的人士均能更深入地了解本澳高等教育的過去、現狀與未來發展方向，定期出版有關澳門高等教育發展的刊物，建立集中發放高等教育訊息的主要窗口，並針對高等教育制度改革過程中的重要議題進行分析和探討。

在完成首階段蒐集在本澳就讀高等教育的學生，以至在世界各地升學的本澳學生就讀科系資料的基礎上，將委託學術機構，進一步就本澳人才儲備開展相關研究，透過對本澳人口結構及人才分佈等情況的分析，積極探討構建人才資料庫，以便更清晰地掌握本澳人才資訊，為特區政府制訂有關政策提供科學依據。

2.1.4 提供多元升學資訊 加強支持學生就學

繼續與國家教育部合作開展內地普通高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地區及台灣地區學生（包括保送生）、以及內地高等院校研究生課程的澳門區報名和

考試工作，亦會繼續組織高校代表團前往內地進行招生宣傳活動，並與相關部門合作，利用在外地舉辦的有關推廣澳門的大型活動，向不同國家和地區的學生介紹本澳高等教育發展情況和院校課程設置特色，吸引更多外地的學生，尤其是內地學生選擇來澳升學，促進學生對多元文化的認識和了解，加快院校國際化的進程。

與民間團體合作，舉辦面向中學生的升學輔導活動，包括升學輔導講座、生涯規劃工作坊、職業及性向測試、建立升學資料庫等，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興趣、性向及能力，以便為升學選科及未來就業作出準備。除此之外，還組織本澳中學領導、教師和升學輔導人員到訪其他地區的高等院校，提升對相關院校辦學特色、教學設備、科研水平等方面的了解，以便為準備升大的本澳學生提供準確的資訊和適當的指引。

與有關部門合作，統整、規劃和協調高等教育範疇內的獎學金事務，研究以多種形式，加大對本澳研究生提供的財政資助，鼓勵更多市民繼續深造，並積極落實與國家教育部簽訂的相互發放研究生獎學金合作協議。

為減輕學生報讀本澳高等院校時需面對的不同入學考試的壓力，將與公立院校進行深入的磋商，並聽取各中學和社會相關人士的意見，研究籌設公立高等院校的聯合入學機制。

2.1.5 積極開拓實踐機會 重點培育青年才俊

為向表現優異的中學生提供持續的培養，將與本澳中學和相關部門建立訊息互通的機制，透過多種方式，與相關學生保持長期和密切的聯繫，為其創設更多的學習機會，組織相關學生在放假期間參與各類學習和成長活動，包括安排學生進入不同部門和機構工作，除學習相關管理哲學外，還可為日後發展累積社會經驗，拓展人際網絡，有助其畢業後留澳發展。同時，為表達特區政府對表現卓越的大專學生的重視，將設立相關獎項以作嘉許，提升其榮譽感和使命感，激勵其積極為社會作出貢獻。

繼續與本澳有關研究機構共同舉辦學生創業計劃比賽，鼓勵及支持學生發揮創意，發掘勇於創新的年青才俊，透過資金、場地、技術等方面的支持，協助得獎者將計劃付諸實行，為本澳產業適度多元化發展儲備人才。

此外，亦會邀請本澳不同界別的傑出人士、企業及部門的負責人，透過互聯網與學生進行雙向交流，就當前本澳產業需求、面對的機遇與挑戰進行分析，分享其成功經驗，激發學生及早規劃未來，確立發展方向，並努力提升自身競爭力。

2.1.6 持續關顧學生成長 豐富學生學習經驗

持續對關顧學生網頁“澳門大專學生部落”進行維護和優化，建立一個特區政府與學生、學生與學生之間的交流平台，除定期向學生提供與繼續升學和未來就業相關的資訊之外，還可在學生有需要時透過此渠道表達特區政府的關愛，並進一步給予適切的協助；此外，亦可加強世界各地高等院校的本澳學生相互之間的溝解和了解，藉以共同分享學習和生活經驗。

為儘早得悉和妥善處理高校危機事件，將與本澳院校及相關部門聯合建立通報機制，以便掌握最新情況並作出適當的應變措施，在有需要時向相關人士提供及時和適切的輔導，儘量減低事件所造成的傷害。

定期與本澳高等院校和團體合作，為學生舉辦愛國愛澳活動。為發揮高校學生關懷社會及互助互愛的精神，繼續舉辦“澳門高校學生義工計劃”，透過義工培訓和服務，豐富學生的生活體驗，提高公民意識和人文素養，促進其個人成長。為關顧在外地就讀的本澳學生的需要，特別在暑假期間組織學生前往內地高校進行國情研習和普通話的學習，以加強對祖國的認識和了解，培養其愛國情懷。

與本澳高校、民間團體和不同機構合辦多種類型的學生活動，包括為協助內地來澳就讀高等院校的學生儘快融入澳門社會及適應校園生活的系列活動。透過資助的方式，鼓勵高校學生自行組織外訪交流學習活動，讓學生在

組織活動的過程，提高其規劃、統籌、協調及團隊合作等方面的能力和素養，並促進本澳與其他國家及地區高校學生間的文化及學術交流，開闊學生的眼界，從而增進學生的國際視野。

2.1.7 發揮院校各自優勢 培養社會所需人才

各高等院校將配合《高等教育制度》法律，逐步開展有關院校章程的修訂和調整工作，讓相關機關設置和組織運作更能切合院校自身的發展路向和需要，進一步提升管理效能，促進院校的持續發展和優化。

澳門大學位於橫琴的新校區預計於 2012 年底落成，該大學將就遷入新址積極展開各項籌備工作，並着手興建新校區的科研基地，同時強化微電子及中醫藥兩國家重點實驗室的科研隊伍，逐步擴充實驗室空間和添置所需器材。因應新本科課程模式的實施，將修訂和增設多個副修課程，並研究設立“健康科學學院”，以配合全球發展趨勢和滿足社會實際需要。

澳門理工學院將繼續發揮其在葡語、博彩、英語、資訊科技等領域教學與研究的特長，貫徹“立足澳門，面向世界”的宗旨，開展相關學術研究和活動，加強對外合作，引入先進技術理念，貼緊國際動態，進一步提升教育素質；同時繼續開展與葡語系國家，尤其是非洲葡語國家高等院校和學術機構的合作，配合本澳發展培育相關專才。

旅遊學院將繼續開辦各類國際認可的專業培訓課程，同時向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申請延續旅遊教育質素認證，並繼續積極參與旅遊行業國際性組織舉辦的各項活動，透過與國際知名院校的合作，開展相關實習和交換生計劃，讓師生有更多參與學習和學術交流的機會。

各院校亦將繼續組織多元化的學生活動，增強校園文化氣氛，豐富學生的學習體驗，拓展學生的視野，培育其領導才能和對社會的責任感和歸屬感，促進學生全面發展。

2.2 非高等教育

根據本澳發展的長遠需要，特區政府將繼續按照“教育興澳”的方針，推動《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2011-2020年）》的實施，重視人才培育，努力促進教育公平，提升教育素質。

2.2.1 有序落實教育規劃 持續加大資源投入

回應社會和本澳教育長遠發展的需要，有序落實《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2011-2020年）》，繼續推動各項制度和政策措施的發展。

為創造更優質的教育條件，繼續加大教育經費投入，並優化資源投放；檢討教育發展基金的資助政策，監察獲資助項目的實施進度與成效。繼續支援和推動學校實施校本發展的中長期規劃，完善各項設施和學習環境，開展教學革新。增撥資源以支持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法律的實施，發放教學人員專業發展津貼。將考慮調升免費教育津貼、學費津貼及書簿津貼的金額；積極為中學教育階段實施小班制創造條件。優化大專助學金計劃，考慮調升大專助學金金額，放寬申請者家庭人均收入的限制，鼓勵學生升讀高等教育。加大職業技術教育的資源投入，將考慮調升資助金額。

2.2.2 促進教育品質提升 發展多元學校系統

為保證學校的教育品質，持續對學校進行綜合評鑑和專項評鑑，向學校提供改善和發展的意見，並規劃必要的輔助措施；繼續構建學校自評結合外評的綜合評鑑新模式，發展學校自評指標和相關工具；推進回歸教育標準評核制度的建立；組織學生參加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2012年“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PISA2012）的測試，並跟進相關結果的分析。

促進學校管理的現代化，支援學校實施各類具發展性的教育計劃。在未來城市規劃中爭取增加學校用地和設施，跟進有關規範學校空間和設備的法規，支援校舍的興建、重建及大型維修，優化有關設施的管理和規劃。提升學校財務管理效能，促進教育資源的有效運用。協助學校引入新的資訊技術，

優化電子資料的管理，推動教育資料蒐集電子化。推動學校系統的多元化，包括公立學校的改革與發展。

2.2.3 積極落實私框法規 致力提升教師素質

發揚尊師重道的傳統，繼續舉辦慶祝教師日的活動，肯定教師的社會貢獻，關注教師身心健康。積極落實私立學校教學人員制度法律，發揮教學人員專業委員會的功能，幫助學校建立和完善教學人員公積金制度，監察學校教學人員的報酬和公積金供款支出佔學校固定及長期收入的百分比。充分發揮非高等教育委員會的作用，加強與前線教師溝通，共同推動本澳教育的發展。

提供各類專業培訓和交流計劃，逐步建立完善的教學人員專業發展體系，提升教學人員的專業素養。積極採取措施鼓勵優秀學生修讀教育專業的大專課程，吸引更多優秀人才投入教育行列。為提高學校管理素質，加強校長和學校中、高層管理人員，以及專職人員的培訓。建立骨幹教師團隊，鼓勵教師參與教學研究和交流經驗。優化“脫產培訓”、“休教進修”以及“校本培訓”計劃，資助和鼓勵教師在職進修；鞏固和深化學校的教研文化和制度，繼續推行內地優秀教師來澳交流計劃和教學設計獎勵計劃，提升教師的教學技巧和課程開發能力。設立多元教學資源庫網上平台，鼓勵教師製作和交流教學資源。

2.2.4 深化課程教學變革 推進課改先導計劃

為保證教育素質的持續提升，建立具本地特點和符合未來發展需要的課程體系，將繼續深化課程和教學改革，跟進《正規教育課程框架》和幼兒教育基本學力要求的立法工作，進一步促進回歸教育課程、小學部分科目的課程指引以及初中各科目基本學力要求的研製，並籌備小學和初中部分教材的研發。借鑒其他國家或地區的經驗，構思適應本澳社會發展需要的職業技術教育課程框架，並推動學校開辦配合本澳經濟適度多元發展需要的職業技術教育課程，尤其是旅遊、會展、翻譯及環境保護等領域的課程，以便為具有不同潛能的年青人提供多元培訓的機會。

完成幼兒教育課程先導計劃，並實施小學教育階段的課程先導計劃，以便為日後全面推行課程改革積累經驗。加快實施小班教學，提倡多元化教學策略，鼓勵學校關注學生學習上的個別差異，提升教學效能。擴展學校間的教學交流和觀摩活動，分享實施小班教學的成功經驗，並組織與課程及教學有關的培訓和研討，提升教師的課程開發和教學改革能力。

2.2.5 關顧學生全面發展 促進學生健康成長

為保障學生接受教育的權利，將完善義務教育，跟進有關法規的修訂和實施工作；發揮學生福利基金的作用，支援家庭經濟困難的學生就學；優化“回歸校園適應學習計劃”，協助輟學學生接受特別教育服務，並為學習有困難或存在行為偏差和留級的學生提供多方面的支援，提升其學習成效。推廣心理健康教育和生命教育，幫助新來澳學生適應本澳學校生活。增加督導和輔導人員，加強不同範疇輔導人員的培訓，擴展輔導服務網絡，優化學生輔導服務。

檢視特殊教育推行情況，針對有關專項評鑑的結果採取相應措施，包括着手修訂特殊教育法規。發展資優教育，培育有特殊才能的學生，並舉辦有關師資培訓，鼓勵學校開展相關活動和學生培訓計劃，組織學生參加第十二屆亞太資優教育會議營會。創設條件讓學生盡早得到適切的治療跟進，檢討私立特殊教育學校“同質編班”的施行情況，對實施融合教育學校提供更完善的支援服務。完善特殊教育團隊，優化評估工具，促進特殊教育工作人員的專業成長。檢視特殊教育小班初中教育後延伸課程的成效，並逐步優化課程內容。豐富網上的特殊教育資料，建立特殊教育家長網上資訊平台，並印製特殊教育家長手冊。

全面關注學生的成長，繼續實施“學校健康促進計劃”，充分發揮學校醫護人員的作用，推動學校開展健康教育、預防傳染病以及建設健康小賣部等方面的工作，協助學校建立膳食服務管理制度，發展校本特色的健康教育活動和計劃。繼續製作和完善教育電視節目，提供多元文化、藝術、社會及學生成長資訊，擴闊學生的視野。發揮學校、家庭及社會等各方面的作用，積

極推廣閱讀，促進閱讀推廣人員的培訓和交流，豐富學校圖書資源，完善網上閱讀計劃；與有關機構合作為學生和市民提供學習普通話、葡文、英文及其他語言的機會，以提升整體社會的語文能力，並推動不同語言、歷史及文化的學習。推動科學教育，培養學生研習精神，支持各類科普活動。

積極推動愛國愛澳教育，深化基本法的教育工作，加強學生對祖國和澳門的認識，並引導他們關心社會，保護環境。繼續推廣和完善《品德與公民》教材，發展“中華民族文化傳統教育系列”和“澳門多面睇系列”多媒體資源，支援學校德育工作小組統籌和實施系統的校內德育工作，加強德育工作者隊伍的建設。繼續舉辦國情教育、公民教育和各類交流活動，推動生命教育，加強學生對於生命、自我、兩性關係及生涯規劃的認識，培養學生良好的身心素質。針對不同年齡階段的學生推行性教育，推出初中和高中《性教育教學輔助資源》，繼續舉辦社區性教育推廣活動，幫助青少年建立正確的性觀念，並協助家長掌握親子性教育的技巧。發揮學校、家庭及社會的力量，加強家校合作，並組織相關的培訓和交流。

2.2.6 推廣終身學習理念 支持居民持續進修

鼓勵和支持居民終身學習，繼續推行“持續進修發展計劃”，並進行中期評估。繼續跟進《持續教育通則》法規的訂定工作，以及持續教育機構的發牌和運作制度、回歸教育津貼制度等法規的草擬和諮詢工作。進一步促進回歸教育的持續發展，積極推進回歸教育核心科目標準評核機制的設立，與有關企業合作拓展回歸教育課程，確保有需要的市民擁有足夠的條件參與回歸教育。

為構建學習型社會，將進一步完善“終身學習獎勵計劃”，舉辦“終身學習周”，宣傳和推廣終身學習的理念。繼續開展“學習型社區先導計劃”，成立社區教育團隊，推動學習型組織的建立和社區閱讀，並整合社區資源，建立社區學習體系，資助民間機構開展社區教育。與相關機構合作，發展多元化長者教育，開辦“長者學習義務工作團隊”計劃。加強家庭的教育功能，推行家長教育，廣泛宣傳家長教育理念，拓展家長教育網絡，培訓家長教育

導師。有效發揮報刊、雜誌、電視、電台等傳播媒體以及社會組織的作用，加強社會教育，向市民傳遞良好品德與公民素養的訊息，營造積極、正向的社會風尚。

2.2.7 有效推進粵澳合作 持續加強對外交流

配合國家“十二·五”規劃綱要的精神，加強與內地的教育合作與交流，包括邀請國家教育行政學院協助培訓本澳教育部門的領導和主管人員；繼續邀請內地優秀教師來澳進行駐校交流；邀請內地省、市教育部門的管理人員以及校長、教師和學生來澳訪問交流；並組織本澳教學人員、學校領導以及學生赴內地交流和培訓。跟進有關泛珠三角地區，尤其是粵澳、深澳、川澳的教育交流和合作，逐步落實《粵澳合作框架協議》和相關協定的各項工作，為在廣東就讀的本澳學生提供津貼，進一步推動本澳學校與廣東學校締結姐妹學校，舉辦粵澳校長論壇。加強與深圳市和珠海市在非高等教育領域的合作及交流，繼續跟進援助四川地震災後有關文化和教育的重建項目。

加強與香港特別行政區、台灣以及葡語系國家和地區的教育合作和交流。進一步保持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和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的聯繫，並跟進與相關機構關於協助本澳學生參加歐盟葡語考試和培訓葡語教師的計劃。

2.3 青年事務

在青年事務方面，特區政府將繼續以“凝聚社會力量，關心青年成長”為指導方針，配合社會的發展和青年應用資訊網絡的習慣與需要，構建青年資訊服務機制，發展青年資訊交流平台；支持青年研究工作的開展，優化青年指標的各項工作，為科學施政提供參考資訊。

2.3.1 構建青年資訊機制 規劃全人發展工作

配合社會的發展和與青年應用資訊網絡的習慣與需要，構建為本澳青年提供資訊服務的機制，發展青年資訊交流平台，以提供各類有助青年成長和

關心社會的資訊。持續推動和支持澳門青年研究工作的開展，檢視和優化澳門青年指標的內容與模式，為科學施政提供參考資訊。進一步拓展青年事務委員會的組成並優化其運作，有效發揮委員會的諮詢作用和交流平台功能，為訂定青年政策和評估其實施成效提供輔助。

跟進有關澳門青年全人發展的整體規劃工作，參考學術機構所開展的研究結果，並透過不同渠道的諮詢和青年的參與，將以發展取向為理念基礎，整體地規劃不同領域青年全人發展的工作，以適時回應青年發展的需要，達至培育青年全人發展、積極參與公共事務以及承擔發展社會任務的願景。

2.3.2 加強合作夥伴關係 優化服務設施空間

持續發揮政府、民間機構及學校的功能和作用，透過青年的積極參與，拓展青年工作。加強與青年社團和相關機構的合作夥伴關係，透過不同的措施和計劃，從財政、設施和人員培訓等方面向青年社團和機構提供支持，以發展優質的青年服務。將有效加大資源投放，透過各種的資助計劃，支持開展多元的服務和計劃。繼續為青年社團的領導和青年服務人員提供多元的學習和交流的機會，促進其專業發展和擴闊青年工作視野；繼續提供“青年社團在線”入口網服務和相關的支援，並透過青年旅舍、各青年中心及其他活動場地，為社團提供舉辦各類活動的場所，支持青年社團優化設施和設備，協助其提升運作效能和服務素質。

在未來城市規劃中關注青年設施和用地的需求，拓展和優化青年旅舍的空間，為民間機構提供更多舉辦各類青年營會和活動的場地。青年中心除於暑假期間延長開放時間外，繼續延長晚間的服務時間。將進一步豐富“澳門青年設施資訊網”的內容並發揮其功能，為青年和社會各界掌握本澳青年服務設施提供方便。

2.3.3 關注青年身心需要 提供多元青年服務

配合社會的發展，持續優化各項關顧青年身心成長需要的服務和工作。透過學校推動一系列針對學生、教師及家長三個層面的相應措施，加強學生

對體育和健康的認知，提升其參與運動鍛鍊的興趣，培養持恆運動和飲食方面的良好習慣，並建立正確的護眼、護牙等健康意識。繼續推廣多元的課間運動，並向學生和青少年推廣毅健館設施及其鍛鍊模式，並加強和推動各類戶外活動，讓學生和青少年多接觸戶外的自然環境，豐富其運動的方式，擴闊活動的空間。資助和鼓勵學校開放校園的體育運動場地，優化現有的場地和設施。持續透過財政和技術上的支持，推動學校開設健康小賣部計劃，優化校園健康午膳服務，為學生提供健康飲食的環境。

因應不同年齡階段學生對品德教育的需要，開展一系列的校外教育營活動，培育學生正確的人生觀和價值觀，加強愛國愛澳教育，並透過有系統的後續活動與反饋機制，強化活動的成效及其持續性。加強針對餘暇活動的各項支持措施，更有效開發社會資源和發展課後服務，進一步促進非牟利社會服務機構與學校的合作，搭建溝通與資訊交流的平台，為學生創造更優質的課後服務和活動環境。

支持和鼓勵青年進行生涯規劃，進一步推動升學與職前輔導工作，向全澳中學推廣“職業潛能評估工具”電腦軟件，協助學生檢測和了解個人性格、能力、興趣及潛能，為其選科和擇業作好準備。透過各種活動和服務，培育青少年正確的價值觀，提升其對不良資訊、偏差行為以至犯罪行為的辨識力和抵抗力，進一步推動性教育、生命教育及健康使用網絡的教育工作。藉著檢視“亦師亦友”先導計劃的成效和經驗，逐步發展相關工作，透過熱心、成熟及具備較豐富社會人生閱歷的人士與青少年建立良好的關係和分享經驗與知識，為青少年在處事態度、價值觀和個人成長上帶來正面的引導和支持，讓他們在良伴的支持下健康成長。

2.3.4 拓展社會參與機會 推動青年義務工作

積極推動青年參與社會，向青年社團和民間機構推廣有關青年參與的輔助資料，鼓勵與青年共同策劃和推行有利於其健康成長與貢獻社會的各類工作。持續舉辦澳門青年關心社會座談會，積極促進與青年的溝通和相互了解，擴展青年建言的渠道和層面，以加強青年對本澳的責任感和歸屬感，讓其成

為積極參與社會的良好公民。選舉和褒獎青年中“感動人心”的傑出事蹟，弘揚積極向上的風氣，為青年的成長樹立榜樣。推動青年參與義務工作，培養其助人自助的精神，發揮青年的力量，為其服務和貢獻社會創造更有利條件。透過各項措施和工作，支持青年社團和民間機構開展青年義務工作，籌設青年參與義務工作的嘉許和獎勵機制，構建義務工作資訊交流平台；為青年和青年工作者提供相關的培訓與交流機會，讓其在服務社會的過程中拓寬視野和豐富人生體驗。繼續為青年提供更多參與藝術、康體、休閒及羣體教育活動和服務的機會。進一步推動“天生我才”青年活動資助計劃，鼓勵青年透過策劃活動，激發個人潛能，讓其展現才華和實現理想。

繼續舉辦“國際青年舞蹈節”，讓本澳和來自世界各地的青年舞蹈愛好者共享一個展現多元舞蹈文化的機會。支持和組織多元的赴外比賽、交流等學習活動，包括組織學界體育代表團參與“太平洋學生運動會”，為青年提供參與國際活動的機會，豐富他們的人生閱歷，促進文化交流，擴展國際視野和建立正確的人生觀。

3 社會工作領域

2012年，社會工作領域將會重點加強對弱勢社群及長者的支援，特區政府將會根據最低維生指數的研究結果，研究優化現行的最低維生指數的結構和調整機制，並適當地考慮調整援助金的金額，令到弱勢社群得到更適切的保障。

3.1 優化扶貧就業服務 重視生命無價觀念

完善社會援助機制有助進一步保障弱勢社群的生活需要。故此，將綜合並分析最低維生指數的研究結果及建議，研究優化現行的最低維生指數的結構和調整機制，並將會適當地考慮調整援助金的金額，讓弱勢社群得到更適切的保障。

有效地重整以賦權為理念的扶貧服務措施，全面評估援助金受助者的就業能力，協助他們開創和提供自力更生的客觀環境。整合“積極人生服務計

劃”與“社區就業輔助計劃”兩項服務的運作方式，增加社區就業輔助計劃的職位，為他們提供更多的參與機會。同時，透過社工和心理輔導員的專業服務，從社會及心理等方面協助具備就業潛能的援助金受助者，逐步擺脫個人障礙，重建投入勞動市場的信心和提升面對逆境的能力。

建立一個幸福及和諧的家庭是特區政府家庭政策的目標，更是每位居民的期望。隨著社會福利服務的發展，家庭及社區服務設施已分佈全澳各個區域，特別在人口稠密的北區更是按序設立，從而形成了一個關愛和照顧全澳居民的社區服務網絡。為此，社工局將透過與服務設施和社團機構合作，共同增進居民在家庭觀念、家人職份、婚前準備、親子關係、性教育、鄰舍相處、人際關係等多方面的認知和技巧，通過各種的專業輔助服務，致力提升全澳居民在日常生活的幸福感。

鑑於本澳經濟發展迅速，居民面對的生活壓力越益加大，情緒困擾的情況亦隨之增多。為了幫助具潛在自殺傾向意識的居民，特區政府將加強防治自殺服務規劃，統整防治自殺的福利服務機構的協作機制，以便掌握居民自殺個案的狀況並妥善處理。此外，對於自殺個案的追蹤研究，將會綜合近年自殺個案的背景分析，以及對自殺成因的探討作為防治工作的重點。同時，致力營造關愛的社區氣氛，鼓勵積極人生意識，減少及降低居民的負面思維乃至自殺意圖。

隨著社會經濟的發展，對社區服務的需求將會出現改變，故此，有必要為未來社區服務的發展作出前瞻性的規劃，並對原有的家庭和社區服務的運作模式作出更新，讓市民得到更多適切的互助活動。為此，社工局已委託專家學者制訂特定的研究項目，為嶄新的家庭及社區服務擬定更符合居民需求的服務藍圖。

3.2 積極回應托兒需求 全力推進青年工作

為回應持續上升的托兒服務需求，協助有需要的家庭照顧幼兒，將在澳門半島南區及氹仔新區分別增建一間托兒所，合共提供約 420 個托兒名額，

同時繼續跟進民間機構籌建托兒所的計劃，以支持2012年內完成兩間新托兒所的興建工作，合共提供約300個托兒名額。此外，將配合社會未來發展需要和公共房屋的施工進度，在澳門半島北區、氹仔及路環區積極籌設多間托兒所。因應不同家庭的托兒需要，將推動托兒所的多元化服務，在有條件的托兒所引入更多半日托、臨時托及假日托等服務，亦將研究開展社區托兒服務的可行模式，支持民間機構為有需要的家長提供其他形式的托兒服務。而為配合托兒服務的發展，將完善各項配套工作，包括調整托兒所的資助方案、推動各級人員的職前和在職培訓、落實托兒活動指引及資源套的應用、制訂托兒所良好實務指引、研究制訂服務評鑑方案等工作，持續提高托兒所的服務素質。

社區青少年及住宿服務方面，積極跟進隱蔽青年及網絡成癮兩項研究的結果，規劃並推動相應的預防和處遇計劃。此外，將完成青少年問題與服務發展藍圖的評估研究，以及調整並完善社區青少年工作隊及青少年與家庭服務中心等防治邊緣青少年的服務方案。

協助兩間遷建的兒童及青少年院舍建立小型家舍的運作模式，調整服務內容以回應社會需要。而為協助青少年建立良好品格與公民素質，將開展以珍惜生命、關愛別人和識法守紀為主題的社區教育與推廣計劃。

3.3 推動老有所為生活 完善長期照顧服務

為達到“老有所為”的施政目標，將開展專題研究，規劃有利於長者發揮所能、參與社會的政策措施，並為長者服務機構的工作人員提供系統培訓，協助他們深入掌握開展“老有所為”服務計劃的知識和技巧。同時透過專題資助計劃，鼓勵機構籌辦創新性的服務方案，以便長者從中獲得更多的發展機會，提升個人生活素質與社會活動水平。此外，為協助市民對退休生活早作準備，將加大與民間機構合作力度，為本澳中年人士提供退休準備及規劃課程。積極推動長者持續教育工作，支持民間機構增辦一間長者書院和一間長者日間活動中心，並增撥資源協助各個長者服務單位開辦各類長者進修活動，支持長者實踐“老有所學”的理念；同時為推動長者學以致用，將繼續

鼓勵有關單位聘用他們擔任培訓導師，使“老有所為”與“老有所學”的計劃得以奏效。

長期照顧服務方面，繼續推動家居、社區和專業護老者的培訓，尤其強化對家居護老者的支援和服務。為加強市民重視長者的家居安全意識，將開展預防跌倒及家居安全推廣計劃。此外，持續推動失智症的社區教育和人才培訓計劃，積極跟進在公共用地中籌建新的服務設施，為患有失智症長者及其照護者提供照顧及支援的服務，以及完善現有機構在相應服務的資源條件。院舍服務方面，資助院舍增聘醫療人員，優化基層護理服務，同時繼續開展健康照護員的培訓課程，支援及強化院內的照護工作。長者設施方面，將配合公共房屋的施工進度，積極為2013年及之後陸續落成的多間長者院舍和綜合長者護理中心開展籌劃工作。

為促進尊長護老的社會風尚，積極推動“全城護老”關愛長者的公民教育計劃，透過不同媒體及活動項目，提高市民大眾，尤其年輕一代的敬老意識。此外，配合立法保障長者的工作進程，將與相關部門推行一系列認識和尊重長者權利的宣傳工作，共同為構建一個不分年齡，人人共享的澳門社會奠立更鞏固的根基。

3.4 支援殘疾人士家屬 同建傷健共融社會

將增撥資源予精神康復設施與家屬團體，加強他們支援康復者家屬的服務。此外，將增加智障人士日間暫托的服務名額，加大力度支援智障人士家庭的各類服務，同時在2013年及以後陸續落成啟用的多間日間及住宿設施內，規劃和配置更多的家屬支援和暫住服務，以舒緩家長在照顧智障人士方面的生活壓力。對於聽障幼童的家長，將與民間康復機構開展合作，增強對幼童的個別訓練及治療服務，並為家長提供培訓，協助他們掌握語言訓練知識，更好地配合子女在發展方面的教導需要。將增撥資源予民間康復機構推行殘疾人士社交康樂活動計劃，藉著舉辦假日活動，鼓勵並支持殘疾人士家屬與殘疾成員共享生活餘暇，彼此建立關係，加強互助支持。

職業康復及社會融入方面，將落實多間職業訓練和輔助就業設施的設置和遷建計劃，同時開展在石排灣公共房屋項目中設立綜合性職業康復設施的籌備工作。而隨著《殘疾分類分級的評估、登記及發證制度》及《殘疾津貼及免費衛生護理服務的制度》的建立，除提供殘疾津貼、免費醫療及公交津貼外，將積極推廣“殘疾評估登記證”的用途，使殘疾人士能夠享受更多由政府、非政府及私營實體提供的服務和優惠。此外，將開展新一期的《殘疾人權利公約》推廣計劃，尤其透過公民教育倡建共融社會，提高市民大眾對殘疾人士的了解、關懷和尊重。將繼續跟進《預防殘疾及使殘疾人康復及融入社會之制度》的修訂計劃，並開展諮詢工作。

3.5 推動社區戒毒效能 深化禁毒教育層面

因應本澳濫藥的新形勢，吸毒場所趨向隱蔽化及複雜化，社工局將持續擴大預防濫藥教育的層面，加強培訓教師、社工及在校醫護等專業人員使用由本澳新研製的青少年禁毒教材套，同時透過寫實個案的禁毒影片，積極與學校和民間社團合作推動家長參與禁毒教育，全方位地提高社會和家庭對濫藥問題的認識和關注，共同營造健康無毒家庭。

此外，預防工作的重點將籌設大型綜合禁毒教育基地，以滿足禁毒工作的實務需要和未來發展，為澳門創建更佳的禁毒教育設施和環境。通過擴大健康生活教育中心的規模以及整合展示各禁毒部門的工作，透過互動方式，深入淺出地讓學生及市民了解毒品的禍害以及本澳的禁毒工作，從而強化市民禁毒意識，並藉此推動禁毒義工團計劃的開展，動員更多市民參與禁毒工作，達致全面深化預防教育的效能。

治療工作方面，考慮到青少年濫藥有低齡化、女性化及隱蔽化等特質，為能盡早接觸這些高危青少年，將通過多方面的具體方案，以開展青少年戒毒減害工作，鼓勵他們停止濫藥及尋求專業的戒毒治療服務。首先，將加強對濫藥青少年外展服務，計劃與民間機構合作，在青洲開設一間高危青少年外展及深宵輔導綜合服務中心，為有需要青少年提供更完善的預防及戒毒輔

導配套服務。其次，透過與醫療團體的合作，加強在醫療界推廣藥物濫用診斷及治療工作，讓在醫療機構及私人診所服務的醫務人員，能及早診斷有濫藥行為的青少年，盡快提供必要的治療和建議。最後，開拓濫藥青少年家長輔導服務，讓受濫藥子女困擾的家庭，獲得情緒支援及學習協助濫藥青少年戒毒的正確技巧和方法。

在戒毒服務設施之規劃方面，將持續完善戒毒服務設施，2012年將會有一間民間戒毒康復院舍完成重建，及將會開展另一間位於路環戒毒康復院舍的興建工程。有關藥物治療中心設置方面，將繼續在新興建的衛生中心內增設門診服務，讓有需要的病人能在區內接受美沙酮藥物及其他治療。同時持續推廣戒毒及減低傷害的社區宣傳工作，爭取社會大眾對戒毒服務的支持與接納。

3.6 鼓勵參與義務工作 支持業界改善福利

社會服務得以健康發展，其中一個動力來源是有賴市民無私奉獻，投身義務工作的行列。2012年，將會通過與社會服務機構合作，重點在各個社會服務範疇推行鼓勵義工活動，以嘉許一直默默耕耘，為社會服務作出貢獻的義工們，並吸引和動員更多市民親身參與義務工作，加深他們對社會服務的認識，藉此宣揚互助互愛的精神。同時，亦將在各社會服務範疇推動公民教育，藉活動加深市民對各項服務的認識，並了解自己的權利和義務。

為協助社會服務機構穩定工作團隊，持續優化服務，將就社會服務機構的資助制度開展深入研究，以更好地支持民間機構穩定團隊，優化服務素質。

4 社會保障領域

為逐步落實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待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法律生效後，將展開制訂有關雇員、雇主及個人的非強制性供款制度和管理方式的法規；此外，為有序地推行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向居民提供更佳的生活保障，將進行理財宣傳和教育。

4.1 完善雙層社保體系 提高服務素質水平

第一層的社會保障制度於 2011 年已順利開展，為完善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將繼續推動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制度的發展，在雇員、雇主及個人非強制性供款方案獲得社會共識的基礎上，制訂相關供款制度和管理方式的法規，藉着設立中央操作平台，減低成立私人退休金計劃的煩瑣程序和成本，並透過資金可攜性的特色，促進雇員和雇主加入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計劃；同時推動理財教育的宣傳、個人對退休生活的規劃和責任，以有利制度的成功落實，為居民提供最佳的退休生活保障。

為確保社會保障基金的可持續發展，基於社會保障制度的精算研究報告結果，將考慮提高供款金額，使財政支出得到支持，減低對政府撥款的依賴程度，有利社會整體的發展。

為進一步優化服務的素質，除改善服務大堂設施外，在北區增加服務點、通過電子渠道與業界的合作，優化供款程序與方式、增加服務時段、重新設計網頁、更換電話系統、加強人員培訓和宣傳及研究使用自助服務機的可行性等，為居民提供優質服務。

因應雙層式社會保障制度的落實，社會保障基金的組織架構和職能亦須予以重新檢討和修改，以配合服務的發展。同時籌建能準確反映社會保障基金財政狀況的權責發生制的會計制度，以配合特區政府對自治機構會計制度的要求。

為促進粵澳兩地跨境工作和居住人士的社會融合，建立粵澳兩地社會保障交流合作機制，探討兩地社會保障銜接的可能性，逐步落實《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有關社保範疇的內容。

5 旅遊領域

2012 年度，針對將澳門建設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這一策略定位，旅遊部門將適時調整旅遊政策和措施，並優先制訂全面的旅遊發展計劃，亦會同

時在區域合作、優質旅遊、旅遊產品組合及創新推廣等方面作出努力，致力建設澳門成為一個優質旅遊目的地，以配合將本澳打造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長遠目標。

5.1 整體規劃旅遊發展 共建旅遊休閒中心

2011年，隨着國家“十二·五”規劃綱要的通過，及《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的簽署，進一步支持建設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發展主題多樣、特色多元的綜合性旅遊服務，推動經濟適度多元化。

為此，將在旅遊局內部設立工作小組，配合特區政府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規劃和研究，包括指標定位、整體規劃以及具體措施等方面，以制訂一套全面和整體的旅遊部門工作計劃，配合相關發展定位。

旅遊業發展變化急速，為回應旅遊業界的意見，針對旅遊業的現存問題，將開展相應的行動計劃，尤其在旅遊交通、口岸設施、的士服務、旅遊認知以及人力資源等方面展開研究，結合旅遊業界的意見，務求提升現有的服務水平、優化現有的旅遊環境和設施，並透過跨部門領域的合作，尋求解決的辦法。同時，優化旅遊指示標識系統的研究工作亦將完成，除檢視旅遊標識系統的現存問題外，亦會製作旅遊指示標識設置的具體指引，為旅客營造無障礙的旅遊環境。

此外，為配合各地旅客的不同需要及期望，繼中國內地及香港旅客市場展開研究後，將因應市場變化，研究對其他目標市場開展旅客需求調查，以及對具潛力市場作出分析，如俄羅斯、印度市場等。

5.2 優化行政流程運作 適時完善法規配套

因應旅遊部門架構重組，有關工作亦將作出相應的調整，以配合社會經濟形勢發展和回應業界的需要。另外，將陸續展開人員招聘及於2012年計劃及研究加強內部人員培訓尤其是強化工作隊伍的能力和質素，以回應各部門的人力資源需求。

繼續按部就班推進行政優化工作，在現有的基礎上擴展行政革新和管理措施，透過制訂內部工作指引、善用電子化科技、檢討工作流程和服務承諾推行情況等舉措，更有系統地對工作進行管理和規範，促進工作績效，並為開展更多面向市民的多元化便捷服務創造條件。

在完善法例配套方面，積極配合規範旅行社和導遊職業法例修改草案的立法討論和跟進工作，並為新法生效後的法規推廣和執法安排作前期準備。隨着規範酒店及餐飲場所法例的修改草案公開諮詢於 2011 年完成，旅遊部門將深入研究和分析透過諮詢收集到的意見，爭取在 2012 年上半年完成對法案初稿進行更新和修訂的工作。透過適時檢討和完善旅遊業相關法律，為行業的多元現代化發展創造更多有利條件，同時亦為優化旅遊環境和促進服務素質制訂有效監管機制。

此外，為配合旅遊行業修改法例工作的順利進行，需持續就社會關注的各項與旅遊業發展相關的議題展開專項探討或重點監察，參考世界各地的旅遊管理經驗，對本澳旅遊業的長遠發展作前瞻評估和有效規管。

5.3 完善行業管理職能 建立優質旅遊形象

縱觀近年酒店餐飲業發展興旺，各項大型建設逐步落成和投入市場運作，當中更有多個國際知名的卓越酒店名牌落戶澳門，為本澳酒店業的多元化、現代化和國際化發展增添動力與色彩。將與業界保持緊密溝通，促進各項優秀旅遊建設的落實，推動世界水準與本土文化特色兼備的酒店、餐飲、消閒娛樂場所的誕生，為整體旅遊配套設施注入創意與活力。

此外，將繼續關注現存經濟型住宿場所的發展，並與旅遊業相關團體進行協調，完善網上訂房平台的運作，加強推廣網上平台，並持續評估相關措施的實施效益，以協助經濟型住宿場所提升經營能力和競爭力，以及增加宣傳推廣效果。

為實現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發展目標，旅遊部門重視優質旅遊服務的建設，務求令旅客有稱心滿意的旅遊體驗。除了嚴格履行行業管理職

責，適時調整監管措施，確保旅遊設施符合高標準的素質要求外，亦持續透過各類指引和建議，向業界推廣優質服務的重要性。同時，建立全天候旅客支援機制，為求助旅客提供即時協助，並迅速協調旅遊糾紛。

隨着《禁止非法提供住宿》法律於 2010 年 8 月 13 日生效，檢視一年多的執法和監察，“非法旅館”的發展情況已不斷轉變，且牽涉多方面的問題。就此情況，將進行深入研究及調整策略。與此同時，旅遊部門聯同跨部門工作小組將繼續按照法律賦予的職權嚴謹執法，確保法律持續有效實施，維護公眾利益。

此外，為促進旅遊業從業人員持續改善服務素質及提升專業化水平，加強與國內外旅遊業及培訓機構進行合作，持續改善旅遊質量管理，爭取本地及國際認可，致力為旅遊業服務素質作出有效評估。

5.4 鞏固旅遊客源市場 創新互動旅遊推廣

繼 2011 年年中推出全新推廣澳門宣傳短片，2012 年將繼續以“感受澳門一動容時刻”作為宣傳主題及口號，並創造全新的旅遊主題形象以配合新時期的發展。

為配合客源市場多元化的目標，全方位制訂旅遊信息傳播計劃，配合創新科技的應用，加強本地及對外的溝通與聯繫。配合智能手機日益普及，將積極探討開發旅遊資訊相關的智能手機應用程式，以豐富旅客遊澳的體驗。因應旅客實際需求及配合近年社交網絡逐漸發展成為人際溝通的重要模式及宣傳推廣的渠道，將積極研究利用不同的社交網絡平台進行宣傳推廣。此外，全新的互動式旅遊網站亦將於 2012 年推出。

為鼓勵旅客以自助形式遊覽“澳門歷史城區”，將陸續推出不同語言版本的“便攜式電子導覽服務”以滿足不同客源市場的旅客。

繼續透過活潑新穎的宣傳策略和措施，向不同的目標市場推廣，以鞏固現有的客源市場，吸引高端旅客。依據不同客源市場特性和旅客群體，支持

業界推出主題多樣的旅遊產品和路線，包括長者市場、女性市場、家庭旅遊、婚嫁及蜜月、學生遊學、體育及休閒養生等。另外，將支持不同形式的來澳購物推廣活動並製作以購物為主題的宣傳短片，同時亦會強化盛事及節慶活動之宣傳。

透過駐外代表的協助，積極參與各地重要之旅遊展銷活動，並分析具潛力市場旅遊展之效力，鼓勵並不斷優化業界參與各旅遊展覽之程序。此外，透過邀請各地旅遊業界和傳媒來澳考察和採訪，不斷展示澳門的多元旅遊資源，推介嶄新旅遊產品項目，同時亦會考慮創設條件鼓勵本地旅遊業界參與到訪本澳考察或推廣之團體之接待工作。

為發掘具潛力的市場，積極推動客源市場多元化，配合特區政府與俄羅斯達成互免簽證協議，將會投放更多資源開拓市場，並積極研究於當地開設代表處的可能性。同時，繼續支持新航空線路之開展，並予以宣傳推廣上的支持，拓展國際客源市場。

5.5 深化旅遊產品組合 營造休閒旅遊氛圍

多項年度盛事和節慶活動已發展成具本地特色的代表性旅遊產品，呈現了澳門多元旅遊風貌，2012年除繼續主辦、協辦或協助推廣多項盛事和節慶活動，如：澳門國際煙花比賽匯演、火樹銀花嘉年華、澳門格蘭披治大賽車、澳門美食節、媽祖文化旅遊節、2012澳門格蘭披治小型賽車錦標賽及其重頭國際賽事“第四十九屆 CIK-FIA 世界小型賽車公開錦標賽”、2012澳門購物節、農曆新年慶祝活動外，將增添新項目如：於農曆年初一舉辦新增的大型煙花表演活動，以豐富遊客晚間的旅遊節目。與此同時，亦將致力研究和探索更多新元素，以持續發展盛事和節慶活動。

此外，將繼續支持和鼓勵本地社團舉辦有助促進旅遊和旅遊產品發展的活動，並繼續為各項有關旅遊及文化活動提供資助。同時亦會繼續在世遺景點進行與遊客互動的週末文化表演節目，推廣本地文化旅遊的內涵。

為配合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發展定位，將與相關部門和組織實體維持緊密的聯繫和合作，共同研究和發掘更多具潛力的旅遊新元素，促進澳門旅遊產品多元化發展。此外，將透過跨部門和相關組織實體的聯合力量，共同努力深化“澳門旅遊產品發展計劃”的各項產品，如遊學團、廟宇及教堂推廣計劃、旅遊觀光巴士、三輪車觀光遊、夜間旅遊活動、海上觀光遊、水燈節、農曆年初一大型煙花表演、離島綠色步行徑和單車綠道，以至更多不只限於上述的新旅遊產品等等，共同致力營造和凝聚休閒旅遊氛圍。其中“澳門旅遊文化活動中心”的優化工作，將因應2011年開展的多個項目進行跟進和深化，使新增的旅遊設施和產品的運作，暢順地走上軌道並及時地逐步完善。

此外，將配合特區政府發展會議展覽業的施政方向，繼續強化宣傳和推廣澳門作為會議展覽活動的目的地。並將配合發展需要，積極為商務旅遊相關範疇提供協助和支持。而在獎勵旅遊方面，相信憑藉澳門優質而具特色的旅遊資源，透過適度的鼓勵性措施、結合外地市場網絡，將有助吸引更多外地獎勵旅遊團來澳，促進澳門休閒旅遊市場的發展。

5.6 推動區域旅遊合作 加強國際互動交流

國家“十二·五”規劃綱要和《粵澳合作框架協議》為區域合作提供了一個良好的契機，配合《粵澳合作框架協議》提出“以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為龍頭、珠海國際商務休閒旅遊度假區為節點、廣東旅遊資源為依託”的合作定位，進一步推進粵澳旅遊合作從市場合作、一程多站旅遊，向培訓、行業標準制訂等全面合作轉化。同時，因應《粵港澳旅遊區發展規劃》的編制，將重點配合“粵港澳旅遊圈”的發展。

此外，在區域合作層面，旅遊部門將繼續在泛珠三角、港澳、粵港澳、粵澳及閩澳等旅遊合作框架下，加強各項旅遊合作計劃，並進一步拓展與其他省市的旅遊合作。

在區域旅遊推廣方面，透過港澳兩地駐外代表的緊密合作和聯繫，以聯合優勢在多個市場發展“一程多站”旅遊線路。另外，為配合香港啟德郵輪碼頭於未來投入服務，積極磋商並探討為郵輪旅客設計聯線旅遊的可能性。

在推動行業管理方面的區域合作和交流，透過深化區域合作，共同維護市場秩序，保障旅客合法權益。同時，將繼續與國家旅遊局共同推進《內地居民赴澳旅遊組團社與地接社合同要點》的工作，進一步規範旅遊市場秩序，倡導文明旅遊，從而切實提高赴澳遊品質。另外，將提高旅客權益透明度，廣泛宣傳旅客須知，讓旅客及時掌握遊澳資訊，作出明智的消費選擇。

在國際層面上，將繼續利用參與國際旅遊組織帶來的契機，提升澳門在國際旅遊界的知名度，並透過參與各項國際會議和活動，吸取最新的旅遊發展資訊、推廣和管理方面的經驗。此外，特區政府旅遊局局長將在 2012 年開始擔任亞太旅遊協會主席，可以充分利用此機遇加強與協會成員間的合作和交流。

鑑於世界危機的衝擊、金融動盪、自然災害、時疫及流感大流行所引致的航空混亂、恐怖活動、政治衝突以及許多其他意外事故對旅遊業不斷造成的影響，需要有一穩妥及快速的介入行動以識別、避免、面對及克服有關危機及危急情況，故此，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將密切關注可能潛在的危機，在需要時作出即時有效的措施。鑑於危機發生的不確定性，秘書處工作人員將會全年 365 天 24 小時候命，監測與澳門居民有關的全球重要旅遊危機消息，並跟進由 24 小時熱線轉接之澳門居民及旅客的求助來電。

當涉及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在外旅遊或短期離澳以及遊客在澳門特別行政區期間因遇上嚴重意外、災禍或災難而出現危急或緊急情況時，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將履行其職責，並以客觀事實確保政府作出的行動達致策略成效。此外，因應社會要求，將進一步與業界協商，研究推動旅遊預警機制，並爭取在短期內推出。

在 2012 年，旅遊危機處理辦公室將按照以往的經驗和根據實際的需要，計劃在架構上、人員和辦公室設施等方面重組和作出調整以及相應的擴充，務求能夠更有條件建立較為完備的團隊，盡力為外遊的澳門居民及來澳旅客服務。

6 文化領域

澳門作為一個日趨國際化的現代化城市，讓社會發展植根於自身本土文化之中至為重要。一直以來，澳門特別行政區在發掘、保護、利用及宣傳這些珍貴的文化資源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在文化建設上已取得一定成果。然而，要達至澳門整體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及實現國家“十二·五”規劃綱要及“粵澳合作框架協議”中關於建設“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目標，特區政府對文化長遠性策略的確立及其有效執行至為關鍵。

特區政府在中期政策上，將集中於新城規劃中多項戰略性文化設施的建設及落實，逐步開展其現代化的管理與運作。同時，亦配合舊城區開發、利用具文化潛質的空間及設施以進一步確立自身的文化特質與傳統，建立鮮明的文化形象。同時進一步拓展區域內的文化合作，以更快速度融入大珠三角體系。

6.1 全面跟進立法進程 着力推動文保工作

歷時五年，經過廣泛諮詢和反覆修改，《文化遺產保護法》已進入立法程序。《文化遺產保護法》根據世界文物保護的新發展、新動向，以及澳門歷史城區列入“世界遺產名錄”的新態勢、新需求，全面檢討了以往文物保護的相關法規，總結了經驗和缺失，參考了內地和世界的法律文本，對澳門文物保護的當前和長遠的法律需要，做出了全面覆蓋。《文化遺產保護法》的頒佈和實行，將為本澳文物保護工作提供充分的法律依據和保障，意義十分重大。

為此，在 2012 年，文化局將緊跟立法程序，全面落實《文化遺產保護法》，將文保工作推向縱深。首先是開展一系列宣傳、教育活動，面向基層，深入社區、街區和學校，以生動活潑的形式推廣《文化遺產保護法》，力求做到家喻戶曉。其次是將法律意識與文保工作結合起來，在實踐中具體落實《文化遺產保護法》。主要是：處理好保護和利用的關係，在加強對歷史建築修繕的同時，實現對相關文物再利用，其重點是：將草堆街 80 號作為中西藥局展館、將葉挺故居對公眾開放，將何族崇義堂和戀愛巷 9-11 號結合成文化創意

空間等；下半年開展建築遺產普查，並建立清單；繼續與民間合作，共同發掘、整理、保存、研究非物質文化遺產，申報有代表性的優秀項目，推動澳門非物質文化遺產的保護和傳承。

6.2 突出重點彰顯特色 深化對外交流合作

珠三角區域一體化的大勢、建設澳門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定位，決定了澳門與區域乃至世界的交流、合作的必要性和必然性，而文化作為人的精神根柢和社會經濟的軟實力，其交流合作更具有特殊的意義。對此，特區政府在2012年，採取的策略是：突出重點，以點帶面；彰顯特色，擴大影響。

除了“粵港澳文化合作會議”確認的演藝、文博、公共圖書館、文化資訊、文創產業、非物質文化遺產六個領域的合作，將重點做好幾個有特色的合作項目，以推動與區域及海外的文化交流：與粵、港合作舉辦《海上瓷路——粵港澳文物大展》，展現海上瓷路歷史的源流及其對世界的影響，以作為文化局成立三十年的重點展覽。營造本澳文化創意環境，開闢文創據點，在一年一度的“深圳文化產業國際博覽會”設立澳門分會場，並以此加強與海內外的溝通與互動。同時，文化局亦計劃於葡萄牙舉辦展覽及演出，並參與葡國Guimarães（基馬拉斯）市2012年作為歐洲文化首都之活動，藉此推廣澳門的文化形象。

6.3 加大力度穩步發展 打造本地文創產業

發展文化創意產業，關乎澳門經濟發展適度多元格局的建立，是澳門一項基本的文化政策。面對澳門文創產業起步晚、規模小、人才少、基礎薄弱的情況，特區政府將加大力度，從以下幾個方面推動其穩步發展：設立“文化創意產業基金”，結合文創產業框架的制定，給予本地文創業界以實質性支持；搭建文創產品展示、銷售平台，增設“藝術電影院”、展銷本地設計的時裝及飾物的“澳門時尚廊”、推動本土劇場文化的“黑盒劇場”等三個文創空間；與相關學術機構合作，繼續推行“文化藝術管理人才培養計劃”，同時建立“藝術管理人才數據庫”；開發具吸引力的文化產品，發展有本土特色、中

西融合的文化品牌；把握橫琴開發的契機，爭取在橫琴產業園區建立澳門文化創意產業據點。

為了推動澳門文化產業健康及可持續發展，文化產業委員會 2012 年將推進落實澳門文化產業定位和分類研究工作並提出建議；根據《粵澳合作框架協議》，配合兩地政府在橫琴共建產業園區的工作開展；並將繼續透過不同的渠道收集各界的意見，結合外地的經驗，對社會關注的議題進行專題研究，充份發揮諮詢及溝通平台作用。

6.4 發揮引領審美角色 做好藝術普及工作

澳門國際音樂節和澳門藝術節，澳門樂團和澳門中樂團，承擔着對內引領審美、推廣藝術，對外交流文化、宣傳澳門的使命，是澳門的文化品牌和文化名片。澳門演藝學院是開展藝術教育、培養藝術人才的重要基地，“澳門青年音樂比賽”是發掘本地音樂人才，展示青少年藝術才華的重要平台。提升“兩節”、“兩團”水平，做好“一院”、“一賽”工作，以滿足市民和遊客審美之需、滿足藝術人才成長之需，是文化局常規性工作一個基本方面。

在新的一年，文化局將從上述需要出發繼續做好相關工作。“兩節”在堅持審美引領的同時，豐富節目內容，提升藝術水平，大力倡導本土藝術，鼓勵和扶持本地文藝社團，打造本土藝術精品工程；“兩團”繼續創作澳門題材的作品，提高質量，以澳門特色的音樂走向全國、走向世界。其中，要籌備好赴捷克、葡萄牙及意大利多個城市進行的歐洲巡演；進一步開展藝術教育，提高市民文化素質。

以澳門演藝學院三所專業藝術學校為基地，在擴大專業人才培養的同時，向廣大市民普及藝術。同時，以演藝學院為依托，扶植各類表演團體，包括：澳門青年舞蹈團、澳門青年劇團，澳門少年合唱團以及學生樂隊等；以“青年音樂比賽”創設三十周年為契機，完善比賽機制，總結賽事經驗，努力將這一賽事打造成培養澳門藝術人才的文化品牌。

6.5 發掘研究本土文化 保護利用文化資源

澳門豐厚的文化資源，是澳門可持續發展的寶貴財富。對於本土文化的發掘和研究，保護和利用，在新的一年裡要進一步落實和細化：為慶祝文化局成立三十周年，出版紀念特刊，以總結保護本土文化方面的經驗和收獲；繼續推出“澳門文化遺產”叢書，逐步將文保工作提升至學術層面；籌設“澳門文學館”，以便整理、典藏澳門文學史料，推廣澳門文學創作，建立澳門文學形象，推動澳門文學社團活動，活躍澳門文化氛圍，提高市民文化素質，構建和諧社會。

採取多種形式開展本土文化宣傳教育，提升年輕一代對本地歷史文化的認識，加深他們對澳門的自豪感和歸屬感；充分利用學者和民間研究者的學術成果，建立澳門文化專題資料數據庫；加強對本地館藏古籍的保管、整理、編譯、出版工作；加強對海內外關於澳門歷史文化的檔案和資料的收集和保護，對於可能瀕危的行業資料和影像採取搶救措施。

6.6 完善機制加強合作 扶植民間文化團體

民間社團自發的文化活動，活躍了市民生活，成為建構和諧社會的重要力量。有見及此，特區政府始終將愛護、扶植文化社團，增強其活動的自主性、參與的積極性、內容的豐富性和形式的多樣性，作為文化領域施政的一個重要方面。為此，2012年文化局將從完善工作機制入手，加強對民間文化社團的支持和幫助：建立溝通機制，通過“請進局裡來，走到基層去”的方式，保持與民間文化社團的經常聯繫，以了解活動情況，聽取市民意見，改進扶持工作，提高服務效果；完善資助機制，繼續邀請局外專家學者參與申請資助項目的評審工作，並對審核評定標準進行量化，以增加有關過程的透明度，確保項目資助的公開、公平、公正，提高其合理性和有效性；統籌資源，科學調配，加大對民間文化社團的支持力度，為本地文藝人才提供更多藝術實踐機會；實施藝術行政管理人員培訓計劃，為民間文化社團提供藝術管理人才，提高其活動運作素質；同時建立藝術管理人才資料庫，以便溝通訊息，加強合作，共同提高。

6.7 加緊文化設施建設 優化文化生活環境

2012年，特區政府將進一步加緊文化設施建設。這些設施，在滿足廣大市民日益增長的文化需求的同時，還將作為一種載體，成為建構澳門城市多層次文化網絡的有機組成部分：設立“沙梨頭圖書館”、“氹仔圖書館”和“石排灣圖書館”，改善圖書館分佈不均的狀況；修復“戀愛巷”、“黃屋仔”，保存城市歷史記憶；完善望德堂區的音樂學校設施，設立該校音樂廳；設立音樂學校水坑尾百老匯新的教學點，以適應藝術教育和人才培養的需要。

特區政府將以實現澳門為“文化永續之城”作前進方向，並逐步實現創意階層的扎根成長，全民文化質素大幅提高，奠立澳門未來文化持續發展之基礎，讓澳門成為有活力，具持續發展動力及國際競爭力的城市。澳門在融入祖國的文化藝術發展之同時，亦將以自身的文化特色作出應有貢獻，繼而確立澳門鮮明的文化性格，藉以成為人類文化系譜中鮮明的一員。

7 體育領域

2012年，體育領域將會延續大眾體育和競技體育雙軌並行的施政。為使市民更容易和方便投入體育運動，將繼續透過各種不同的活動和康體班，讓市民可經常參與體育鍛鍊，強壯身心。至於競技體育方面，仍會與各體育項目團體合作加大運動員和體育人員的培訓，亦會加大對殘疾人體育運動發展的支援。

7.1 定期舉辦大眾體育 培養健康生活模式

體育運動對提高身體素質，舒緩醫療保健壓力，培養健康生活模式和促進社會和諧都有積極和正面的作用，因此，特區政府將繼續堅持普及大眾體育的施政，致力推動和實現大眾體育的常規化和生活化，讓體育運動成為市民的自覺行為，並養成終身體育的健康生活方式。

2012年，特區政府將會繼續推動大眾體育的常規化，為市民提供運動場地、健身指導、運動計劃諮詢及體質測試的定期性的活動和服務。為此，分

別以每月和每週，定期於不同區域舉行的“大眾康體日”和“體育健康諮詢站”活動，以兩月為一期的“大眾健身興趣班”和“康復訓練班”，以定點和多點巡環運作的體質測試服務，以及繼續推行“公共體育設施網絡”服務和“運動易”會員計劃，為市民提供可經常參與體育鍛鍊的途徑。

受場地資源的限制，大眾體育活動的供給量已漸趨飽和。因此，除繼續發揮民間團體的作用，透過合作和資助雙線並行的方式，為市民提供更多大眾體育活動外，還著力於改善活動的品質，協助市民都可獲得正確運動的知識，以選擇合適的體育項目和制訂合適的運動計劃，促進其持續的參與。因此，將在現有的大眾體育活動的基礎上，開展調查研究，了解市民的興趣和需求，並以此為依據，對活動項目和內容作出更替或調整，讓更多市民參與到合適的體育活動中。

7.2 持續體育人員培訓 促進競技體育發展

將繼續推行體育人員的培訓工作，引入激勵的措施，協助體育總會定立明確的目標，推動競技體育的進一步發展。

進一步完善“精英運動員培訓計劃”，透過分級資助制度的推行和引入進修資助計劃，在激勵運動員奮進的同時，也讓其獲得持續進修，自我增值的機會，從而有助其與日後職業生涯的接軌，推動其更專注的訓練，提升競賽實力和水平。

繼續支援各體育總會更專業地發展。除為管理人員提供培訓外，還資助其聘請專業技術秘書，更好地開展相關項目的推廣和發展工作。也會協助其制訂長遠發展規劃，確立以“世錦賽”和“亞錦賽”為中期目標，以“亞運”和“東亞運”為長遠目標，做好未來幾年大賽的備戰和運動員培訓方案，爭取更佳成績。

以賽促練、賽練結合，是一種促進訓練，提高競賽水平的有效途徑。會繼續支持不同項目的運動員參加國際賽事和集訓，提升競技水平，也為未來的競賽目標提供實踐磨練的機會。

加強教練人員的培訓，除延續聘請外地專業教練，培訓運動員和本地教練外，還會與學術機構合作，為本地教練和有興趣從事教練工作的運動員開辦專業的教練課程，提高本地教練的專業知識和技巧，以及協助運動員退役後延續其體育事業。此外，亦會加強與各體育總會的協作，促進運動員梯隊的建設工作和計劃籌設更多不同項目的青少年體育訓練學校，培訓更多青少年運動員，推動競技體育的持續發展。

在支援本地殘疾人體育運動的發展方面，會繼續落實與全國殘聯的合作協議，透過人員培訓、集訓、比賽和交流等方式，進一步推進本地與內地殘疾人體育運動的發展，以及參加 2012 年倫敦殘疾人奧林匹克運動會。

7.3 加強體育交流合作 推廣城市體育風貌

繼續展開與國內外體育機構的交往和合作，透過落實與內地體育部門所簽署的多份合作協議，深化交流的內涵，並藉着與內地良好的合作關係，積極拓寬交往的渠道，與內地更多省市打開體育合作關係，為本地的體育帶來更廣闊的交流和學習的空間。

繼續支持各體育總會參與世界和亞洲體育聯會的工作、培訓和會議，以及組織運動員出外比賽和集訓，吸取外地先進的體育知識和技術的同時，也可藉此推廣澳門體育的發展。2012 年，多個大型國際體育比賽都會繼續在澳門舉行。亦會繼續支持體育總會引入不同項目的國際賽事，既讓本地市民觀賞，也讓外地的參加者親身了解本地的體育狀況和健康城市的風貌。

7.4 普及科學健身理念 提升體質保健意識

繼續進行科學健身的普及化工作，透過宣傳、教育和舉辦活動的方式，增進市民對科學健身的認識。繼續推行體質測試服務，以運動醫學中心為固定的服務點，定期於不同區域開展“體育健康諮詢站”服務和於各項大眾體育活動中設立體質測試服務和科學健身諮詢服務。還將持續更新“營養資訊站”的內容、出版小冊子和舉辦講座等，讓科學健身的推廣更普及化。

每五年一次全澳性的市民體質監測工作已經完成，將會舉行“第二次全澳市民體質監測結果”的發佈會。透過先後兩次的監測工作，已逐步積累起市民體質的數據和建立起定期的發佈制度。同時，還會研究可行的方式，建立市民體質與健康資訊平台，有利市民了解體質與健康的關係，也有助醫療範疇掌握相關的數據，作為制訂政策的參考依據。此外，還將會舉辦大型的“體質研究國際研討會”。

持續競技體育運動的輔助工作，為集訓隊運動員進行定期醫務監督，結合臨床醫療、心理、營養及機能測試，讓運動員在安全的身體狀況和良好的競技狀態下進行訓練和比賽，促進競賽實力的有效發揮，爭取佳績。

7.5 優化體育設施運作 構建優質體育空間

將優化各種機電系統和大型系統設備，以及透過與專業機構合作，持續為場館管理人員提供不同類型的培訓，讓工作人員不斷更新業務和管理知識，確保場館的良好和有效運作。此外，還會繼續推行環保節能的措施和持續優化無障礙設施；同時，亦會完成全澳體育場地的調查，並籌建體育場地資料庫，為特區政府未來體育事業的發展及城市規劃提供重要的參考依據。

逐步展開體育設施的興建和重建工程，包括“多功能集訓中心”、“望廈體育館”和“運動健體中心”正分別展開圖則設計或籌建工作。此外，亦繼續努力爭取更多空間，興建不同類型的體育設施。繼續推行民間體育設施納入“公共體育設施網絡”的計劃，致力為市民爭取更多的體育空間，以配合民眾日益增長的體育需求和未來特區體育的可持續發展。

結語

澳門正處於一個急速發展的新時期，雖然外部經濟和金融市場動盪所產生的不明朗因素，加上通脹的持續上升，給市民生活和政府的施政都帶來新的挑戰，但新的發展機遇亦正蘊含其中。

《尚書》中的《大禹謨》提出為政者要“正德、利用、厚生”，只有將“正身之德”、“利民之用”和“厚民之生”協調運行好，才能達成善治。社會文化範疇內各項工作都與各項民生大事緊密相關，特區政府將繼續本着人本關懷的精神，以利民、厚民、便民為宗旨，緊扣社會的脈搏，心繫民情，關注民生，聆聽民意，掌握民願，匯集民智，切實解決迫切的民生問題。

未來尤其將繼續完善醫療衛生體制建設，推動大眾體育生活化，保障和維護市民的身心健康；堅持“教育興澳”方針，加強和優化資源投入，促進教育素質提升，推動全人發展；加強對弱勢社群及長者的支援，照顧婦幼殘障人士，建立健康護老社區；提升旅遊服務素質，打造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全力推動文保事業和文創產業，提升全民文化素質，實現“文化永續之城”的目標。

國家“十二·五”規劃綱要描繪了國家未來發展的宏偉藍圖，《粵澳合作框架協議》帶來了區域合作發展的願景，也為澳門帶來了新的發展機遇。社會文化領域工作團隊將未雨綢繆，抓緊機遇，制訂規劃和策略，以堅毅的精神、務實的態度、創新的思維、開闊的視野和科學的決策，落實“以人為本”的各項施政舉措，努力把澳門建設成一個充滿健康活力，幸福快樂，多元和諧，包容共濟的社會。